

## 清季台湾洋务史料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诉等奏请飭下沈葆楨等妥筹办理闽台电线折（光绪元年正月二十三日）

窃臣等查上年四月二十九日钦差大臣沈葆楨「会筹台湾大概情形」折内奏称：『台洋之险甲诸海疆，欲消息常通，断不可无电线。计由福州陆路至厦门、由厦门水路至台湾，水路之费较多、陆路之费较少』等语（注一）？同治十三年五月初一日奉上谕：『所请设电线通消息，亦着沈葆楨等迅速办理』等因（注二），钦此。嗣接福州将军文煜等函称：『福州各国领事屡以设立电报为请，经通商局遵照定章「只准安设水中、不准牵引上岸」与之辩驳；日来英、美两国领事复申前说』等因。当经臣等以「向来洋人设立电线，只准水内安设，不引上岸。此次闽省奏准设立电线为省城至台郡信息便捷起见，系中国自行经理，水陆皆可不论。所有福建设立电线，均归中国自办：一切费用，官为筹给」答复。至十月间，续接文煜等咨函，内称：『本年五月间，英、法、美、德四国领事联衔照会，请自福州南台起、至罗星塔止，设造电线。通商局委员会同洋人将电线安设水中；至陆路安设桩线，均未据通商局续报有案。又据通商局详称：「此次戴领事请设电线，不过彼此相商，公同酌议；并未详立定章，自行签字。该领事不候议定，突然兴工」等情。正在查办间，接臣衙门函述前因，随飭通商局委员赴该领事处给价买回官办。彼族显设刁难，故急切未能定局』。臣等当即函覆，谓『此次系奏明由官设立，通商局委员未解此意，但较量于水底安设之不背奏案，由陆路之有违定章。岂知中国自办，何分水陆？惟一切委之洋人，其权不能由我自主，彼族暗为得计；无怪议欲买回，多方刁难，不能定局。总当设法买回自办，庶免后患』。嗣复接闽浙督臣李鹤年等咨函，内称：『洋人擅自陆路安桩，甫经照令停止，仍复接续兴工，以致乡民乘间偷窃。案经该委员苦心劝阻，并声明地方官不为保护等情。现有该国电线提调何士、蒂骑礼也二人自上海来闽，仍催通商局与之商议买回。俟事体成局，当即函知』各等因。上年十二月，丹国翻译官俾尔赐来臣衙门，面说福建与丹国电报公司言明办理由福州至厦门电线，迨办有六十里光景，该处县官忽谓不能保护，且致有损。该国使臣拉斯勒福令伊来询，臣等允为函致闽省查明再复；旋即函寄文煜等迅为核办。迨至本年正月初间，丹国使臣拉斯勒福来臣衙门，面称『福州至厦门电线，当初实系闽省官员与公司商办，存有局员陆道所立合同为据。嗣复假百姓不愿为名，欲令撤去；公司不肯，随被匪徒损坏电线，并将公司人打伤、又抢去对象，实为无理。至所设电线，计有百里之长，现已坏去十余里；若不急行保护，以后更难归着。请由臣衙门行知闽省，迅飭地方官妥为保护，不可再有损伤。一面商议，或归中国自设亦可』等因；并备具

照会前来。臣等以「现尚未据闽省咨覆，当再据情咨行闽省查明办理」等因答复去后。查电线一事，前经沈葆楨奏准安设，现在该使臣所言买回一节，自宜及早商定。且事由通商局与之商设，刻下未便以「民情不愿」、推卸不管为词。相应请旨飭下沈葆楨会同李鹤年等妥筹办理，务期迅速完结，而免借口。

（注一）按原折见「文丛」第三八种「同治甲戌日兵侵台始末」一六面，题为「五月壬寅（初一日）福州将军文煜、闽浙总督兼署福建巡抚李鹤年、总理船政前江巡抚沈葆楨奏」。

（注二）按上谕全文见同书一九面，题为「谕军机大臣等」。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诉等议奏洋将博郎等奖励片（光绪元年三月二十一日）

再，前据办理海防大臣沈葆楨片奏：『倭事方兴，台防吃紧。总兵衔洋将博郎随同潘蔚教练安抚军数月，不辞劳瘁；洋将哥嘉管驾「凌风」轮船驻扎澎湖，教练各轮船水师，始终不懈；洋人都布阿在台郡教习陆营洋枪队，操练认真：臣等未忍没其微劳。合无仰恳天恩，飭下总理衙门分别议叙』等因（注）：于光绪元年正月初十日奉旨：『该衙门议奏。钦此』

查中国自与外国通商以后，凡洋将、洋人肯向中国效力者，或助剿贼匪、或教练洋枪洋炮，均经奏准赏给职衔暨宝星等项，历经遵照办理在案。兹查上年夏间倭兵扰害，台防吃紧；总兵衔洋将博郎暨洋将哥嘉、洋人都布阿等，既据沈葆楨奏称或则教练军士不辞劳瘁，或则管驾轮船、教练水师，或则教习陆营操练洋枪，自应给予奖叙，以示鼓励。臣等谨拟将总兵衔洋将博郎赏加提督衔，洋将哥嘉赏给游击衔，洋人都布阿赏给三等宝星。可否准予奖励之处？恭候圣裁，遵照施行。

（注）按原片见「文丛」第三八种「同治甲戌日兵侵台始末」二二面，题为「请奖洋将博郎等片」。

闽浙总督文煜等奏请专派叶文澜驻台督办煤厂等件并察看硫磺、磺油、樟脑、茶叶各情形设法开采折（光绪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窃查台北开煤，经前办理台湾海防大臣沈葆楨奏请开采，旋由总理衙门派洋匠到台踩勘立约，购办机器在案。现机器已到，洋匠已来；万事草创，必需人彻始彻终，认真经理，方能日起有功。果煤利日兴、煤市日旺，当此帑项支绌之余，实于台饷大有裨益。

然以臣等所闻台地之利，尚不止煤炭一宗。盖台山为洪荒以来初辟之新岛，精华未泄，蕴蓄宏深；如硫磺、磺油、樟脑，悉为地产。近日台北新茶行于外洋，土人但知有种谷、种蔗之利，而不暇旁求；外人则早刺探得知，垂涎久矣。所以年来必格林私运樟脑之案、味士达私贩磺油之案，层见迭出。虽随时

消弭，而彼族眈眈虎视之心，至今未已。与其弃而不取，徒启外人覬觐之端；何若揽而兼收，用资生民无穷之利！前经臣日昌函饬台湾道夏献纶将台地所产硫磺、磺油、樟脑、茶叶等项应如何扩充开办之处？查议禀复。兹据报称：『硫磺产于淡北北投山、冷水窟等处，向例封禁。同治二年，经前督臣左宗棠奏请开采，嗣又中止；然民间私挖偷漏之弊，仍不免也。如弛禁开工，或由官设厂、或向民买收，不特裕闽省之军需，兼可济邻省之不足：此硫磺之情形也。磺油产于淡南之牛头山石罅中，与泉水并流而下，初每日不过涌出四五十斤。同治元年，即有华商、英商争購之事。嗣美领事李让礼潜踪到彼，托奸民招引生番为罔利计；幸奸民被获，事乃中弭。据洋人云：此油若用机器疏通，日可得万斤。然无征不信，必先有熟悉其事者购小机、雇洋工，开钻试验。但使工本之外，略有赢余，即可举行；以贍海外之穷民，即以杜奸徒之妄念：此磺油之情形也。樟脑者，用樟木片煎炼成质者也；官办业已多年。自从前利归包户，奸民媚而诱洋人入山自买，遂起衅端，脑务以散。年来虽因势利导，设卡抽厘，终比前减色：此樟脑之情形也。淡水之种茶也，始于同治初年。嗣洋商有到该处贩买出洋者，茶价骤高；农民趋之，竞植以为利。所以海隅片土，市楼贾船日聚月增。现评茶品，以拳山、石碇诸堡所产为佳，山高露重而味甘也；以金包里、鸡笼、三貂等处所产为劣，山多产煤、且近海而味咸也。传闻种茶万株，工本百金；三年以后，一岁所采便足抵之，其利甚厚。台北千岩万壑，居民寥寥，谁非旷坏？或招民佃种，或雇工种垦，行古官焙之法，取息裕饷，其利当倍于屯田：此茶弃之情形也』。

臣总核诸说，大抵台利自米、糖外，以煤、茶为大宗；而硫磺、磺油、樟脑，或为军火之用、或为民间所需，物既产之于天，货即不宜弃之于地。近者异类无厌之求，日以益肆；及今不取，彼又生心。且固台防，必练兵；欲练兵，先裕饷。筹饷款于内地，利有时竭；不如辟饷源于台湾，利可无穷。垦田伐木，利微而缓；开矿种茶，利厚而速。利厚，则民不招而自多；民多，则土不垦而自廓。什伍之集，遂成村堡；村堡之聚，遂成郡邑。生齿既繁，捍卫自固；饷糈永足，兵气自强。譬如养生，中气充则外感不入矣。

惟台地南北千余里，道路迢远、深林密箐，瘴雨岚烟，望者裹足；而事属创始，凡百为难。地方官各有守土之责，势难兼顾，非派员专办不可；然非有朴勤廉干、素熟情形兼通洋务之大员，亦不足以任之。兹查有布政使衔广东题奏道叶文澜，自创办船政以来，总监工程已逾十载；坚任劳怨，公尔忘私。本年春间，因前在暹罗采木时受湿发病，假归调理，现闻已就痊愈。该道精明勤奋，沈毅有为；机器洋情，洞如观火。前以台事方殷，曾亲到台南一带察看，情形尤所熟悉。经臣日昌函商臣鸿章、臣葆楨，均以该道堪胜委任。臣等思



开煤机器现已次第运到、洋匠亦接踵而来，设厂招工、驾驭洋匠，事务殷烦。拟请旨专派叶文澜驻台督办煤厂等件，以专责成；仍饬地方官会同妥办，以免掣肘。一面分驰察看硫磺、磺油、樟脑、茶叶各情形，可以举行者逐渐设法开采，会同台湾道夏献纶随时禀报核转奏闻。臣等一面宽筹餉项，陆续拨付，以资工本之用：总期不畏艰难，务着成效，用副便民裕饷、安内攘外之深意。

福建巡抚丁日昌奏报察看鸡笼八斗新开煤井情形片（光绪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再，台北矿务前请以广东候补道叶文澜会同台湾道夏献纶督办，钦奉允准在案。臣东渡到鸡笼后，当亲往八斗察看——即在该厂住宿。次晨，到老寮坑亲验洋人新开煤井。该井面圆，径丈余；九月间，已见过煤层八寸有零，煤质尚嫌松脆。现挖至一百二十余尺，据洋工翟萨称「须至二百七十五尺，方能见煤」，又谓「下层定有好煤」等语。现在昼夜轮班，并力开凿。查阅机器、蓬厂、车路等工，尚未全行告竣，当即谆嘱该道叶文澜督同委员悉心妥办。兹据煤务委员何恩绮、李彤恩会禀称：『十二月初五日，煤井挖至一百三十一尺，又见煤层厚一尺零；起出净煤十余桶，沙石尚少，质亦渐坚。取为机器烧用，火焰比前耐久。是无征不信——亦既略具端倪，积久而通，自可大资利济。洋工悬揣：工程必俟明春三月，方得大宗好煤。是目下各项工役，断不可任其间断。除批饬该委员等认真经理，以期速着功效；其余硫磺、煤油、铁矿情形，容俟确查禀复，再当分别驰陈。』

福建巡抚丁日昌奏统筹台湾全局拟开办轮路、矿务请简派熟悉工程大员驻台督理折（光绪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窃维谋国贵于可大可久，议虽创而流弊无虞；筹边期于能发能收，费虽繁而成效可睹。台湾虽属海外一隅，而地居险要、物产丰饶，敌之所必欲争，亦我之所必不可弃。臣自五虎门渡海，东抵鸡笼、历后山苏澳，复折回前山至郡；全台形势，约已十得七、八。深惟目前情形，不在兵力之不敷，而在饷需之不足；不患番洋之不靖，而患声气之不通。譬如人之一身，其精神血气本足自强，而荣卫失宜，以致筋络不舒、手足痿痹，虽有参苓之剂，不能为功；良医相其脉络，治以针砭，则沈痾立起。窃以台事设郡置县，无益之参苓也；轮路、矿务，奏功之针砭也。轮路宜于台湾而不必宜于内地，矿务筹诸现在即可取效于将来。其间形势互异、利害迥殊，有可以屈指计者。臣谨为我皇太后、皇上缕晰陈之。

台湾前山业已开辟无遗，后山虽平旷膏腴远逊前山，然道里袤长亦与前山相等。当夏秋溪河盛涨时，前山南北文报往往经月不通，后山更不必论。即如日本窥伺台南，扎营业已经旬，郡中尚未得信。近者如此，远者可知。幸而疫

重敌退，否则倭营业已深入稳扎，岂不大费经营？若非邮递艰难，何致如此隔膜！其害一。后山之地，弃之必为彼族所据；取之则开百里之路，必须设数营之勇分扎要隘。否则，「生番」必乘虚狙杀，路虽开犹不开也。开千余里之路，即须添设数十处之营，费重时长；年复一年，势成坐困。其害二。台湾四面环海，敌人随地可以泊船，即随地可以登岸。彼则轮船飘忽，朝扰北而暮可扰南；我则跋涉艰难，速计旬而迟须计月。留营固恐饷需难继，撤勇又恐事变忽来；处处为敌所制，实时时为敌所乘。其害三。安平炮台连炮费至四十万两，尚非泰西新式。即使其能得力，而全台口岸如安平者尚有数十处，若均设台防守，为费殆将千万。度支如此艰难，岂能筹此巨款！然不筹，则防无可防。其害四。台湾民情浮动，相传「无十年不反」之说。远者姑不必论；即自道光十二年土匪张丙之案起、至同治三年土匪戴万生之案止，内连道光二十二年防海一案计叛案八起，约费军饷并摊款共银五百三十四万两、又米银五十二万两，民捐尚不在内。合而计之，三十年之间糜国帑与民捐且逾千万；百姓因遭贼而家破人亡者，至今言之犹有余痛。盖彰化一带，深山大泽，易于藏垢纳污；往往乱机已酿，经年累月而官尚未闻知，皆由道阻信艰之故。其害五。同治十三年日本琅峤事起，台湾办理海防至今计共享饷四百余万，淮军月饷尚不在内。倘海上仍有波澜，又需另起炉灶，大费张罗。若不速兴矿利，则库储之出入有定而台湾之事变无穷，犹之以石塞海，石尽而海不枯。其害六。台湾水陆额兵共十八营，每年需饷三、四十万两；合并则防汛全空，仍旧则训练皆伪。自「开路抚番」以来，前后山一带勇数添至二十余营，每年需饷又在百万两外。零星散扎，分则势孤，以御「生番」且不足，何况外侮！是轮路不设，不惟该兵勇不能合营操演；而深入瘴乡，即册籍多寡亦无人为之查考。其害七。台湾府城逼近安平，然安平实无口岸可以泊船；故轮船到安平，无论官员兵勇，均须坐在桶中，由竹排泛海上岸。前年飓风骤发，船政「安澜」、「大雅」两船皆在安平击碎，民船之受害者更无数。鸡笼口岸虽稳，而自南至北动辄兼旬；故官民各船明知安平之险，不能不靠泊于此。其害八。澎湖离安平一百五十里，据台郡咽喉，有口可以泊船，凡船自闽来台郡者，皆须路过；既靠安平起清人货，又必须驶回澎湖避风。我兵之克郑经、朱一贵也，皆先得澎湖而后入台。然澎湖百物不生、实一绝地，攻者易而守者难；该处一有疏虞，则轮船行驶无路。其害九。淡水所辖七、八百里，彰化亦数百里，声教之所不及，洋人辄开堂引诱入教；羽翼既成，一呼百应，实为心腹之忧。台北一带满山皆矿，煤、铁出于是，硫矿、樟脑、煤油、茶叶出于是；往往洋人既知而我尚未知，洋人既采而我尚未采。欲处处设官置吏，则无此经费。皆由地方辽阔、矿事不兴，故官与地不习，官与民又不习。其害十。夫以轮路、矿务之不举行，其

害之可睹，固灼灼然有如此者。

今试以轮路、矿务之利言之：轮路计一日约行二千余里，由台南至台北顷刻即达；军情可瞬息而得，文报无淹滞之虞：利一也。后山瘴疠盛行，若有轮路则屯军择善地驻扎，遇有紧急方轨而驰、朝发夕至，不必使有用之兵受瘟疫之害；利二也。轮路比轮船捷至一倍，平居精练二枝劲兵驻扎南、北二路，海上有事，电报卯来，精锐辰集；随敌所向，合兵急攻，以逸待劳、以众乘寡：主客之势既异，胜负之券可操。是无轮路而兵多饷重，征调迟延，我处处为敌所制；有轮路而兵精饷有，赴援神速，敌且处处为我所制矣。以视株守一隅、军符已下累日而消息仍觉杳然者，相去岂可同年而语！利三也。内山奸民纵有煽动，而劲旅呼吸即达；朝闻萌蘖，夕压重兵，比于迅雷不及掩耳：教民无所用其簧鼓、奸宄无所用其机智、番众无所用其凶横。祸乱不生，商民安堵；百货流通，舟车辐辏：利四也。日本琅峤一役，合沿海七省因台事而设防，耗饷何止千余万。台中若设轮路、兴矿务，则敌人知我已得窍要，可无意外之虞。不惟大宗之饷可省，即常年防军亦可酌裁；漏卮已塞，库藏自有余裕：利五也。轮路开，兵勇可以归并操练；不惟营官不敢以少报多，即勤惰、强弱亦可随时稽核：卧薪尝胆以求实济，断无练而不精之兵：利六也。轮路开，则由台湾府城至鸡笼口不过数时可到；来往人等自可由鸡笼起岸，不必再涉安平之险：利七也。自府城视澎湖，则澎湖为咽喉；自鸡笼视澎湖，则澎湖为枝指。而且鸡笼渡海，水程近三分之一，不必经由澎湖。彼族知澎湖不足以制我之命，断不聚全力以争之，则我亦不必聚全力以御之；兵减饷轻：利八也。鸡笼矿务已用机器举办，明春可以开至煤层。以成本计之，每吨约在一圆三角左右；运至香港则每吨可值五、六圆，计每吨可得余利三、四圆。该处民矿，若用价一律由官买回自办以断葛藤，将山中之煤无尽，即公家之利无穷。又大水堀地方查有铁矿，据洋工翟萨面称：约有六分成色。然该洋工尚非铁务专门；拟将铁苗寄至英国倾镕，分准成色若干？再定办法。盖外国一切制造皆从铁务生根，工匠不能炼钢，军事断无起色。又金包里磺矿前经封禁，其洞浅深不一，烟焰直冲，吐出磺末，左右穷民私煮售卖。夫外洋之磺不能禁使不入，而中国之磺转禁使不出；非计也。今若设厂开挖，每百斤成本约在一圆左右；运至远省，即可值银四、五圆。若能涓滴归公，此利诚为不小。又牛头山之煤油，现用人力每日仅可取数十斤；倘能改用机器开挖、澄清，亦是一宗大利。樟脑则因前任道员办理不善，几至开衅；近来日渐减色，尚须另筹办法。茶叶，数年以来厘税蒸蒸日上；拟再筹款给本种植，其利当可与煤并驾齐驱。夫外人之所以垂涎台湾者，以有矿利耳。矿务若自我全行举办，无主之物变为有主；垂涎之根既绝，则窥伺之念自消。同时并举，计机器、人工等费，大约不



过百万；将来收效无穷，所获何止倍蓰：利九也。台湾、日本、小吕宋三岛皆系鼎足而立，相距不过一、二日水程。现在各岛情形如同战国，利之所在，各出全力争之，强必并弱、众必并寡。日本前本弱国，自设轮路、电线、开矿、练兵、制器后，今乃雄踞东方，眈眈虎视；前年窥台南、上年逼琉球不令进贡，今又胁高丽使与通商，彼其志岂须臾忘台湾哉！既已断我手足，必将犯我腹心。而且台湾为东南七省尾闾，上达津沽、下运闽浙；台事果能整顿，则外人视之有若猛虎在山，不敢肆其恫喝。若再辅以中等铁甲船二、三号，则遇各岛无理肆扰，尚可由台断其后路，使彼有首尾不能相顾之忧。故台强则彼有如芒刺在背，时存忌惮之心；台弱则彼视为奇货可居，各蓄吞噬之念。轮路开、矿务兴，则兵事自强而彼族之狡谋亦自息：利十也。

夫台湾不办轮路、矿务之害如彼，办轮路、矿务之利如此；其得失取舍，固可不待悬揣而知。而或者虑轮路、矿务一办，必致伤人庐墓，百姓怨嗟。不知台中旷土甚多，轮路不致碍及田庐；开矿之处并无人居，且「风水」之说亦未深入膏肓。此可无虑者一。或又虑轮路用煤必多，将来煤尽则轮路将成废物。不知台北各山到处皆煤，固有用之不竭之效。况煤价愈贱，则轮路获利益賒。此可无虑者二。又或以轮路经费繁重为虑。不知后山暂可缓开，自前山极北之鸡笼起、至极南之恒春止，计程约在千里；以一里约二千两计之，大约经费总在二百万两以外，不过安平炮台六倍之费，大约得上年台中日本防务所用之六、七便足集事。且防务所给勇粮既出，则不能复还；轮路则租税可收、矿务则余力无尽，每年归还成本之后源源挹注，于帑项实大有裨益。至轮路、矿务、电线三者，必须相辅而行；无矿务则轮路缺物转输而经费不继，无电线则轮路消息尚缓而呼应不灵。查鸡笼达恒春陆路电线，尚有闽省今春议撤之线可以移用；即添补修整，为款当不甚巨。至达省水路电线则为费较多，似可从缓再商。鸡笼、沪尾关系全台形胜，此二处炮台、水雷似亦宜择要举办。夫轮路、矿务，曲突徙薪之费也，费少而效賒；临事募勇，焦头烂额之费也，费多而无济。目前所费有限，将来所省实多。此可无虑者三。又或虑轮路仅在前山，则后山番情尚多反复。不知台事以御外为要，外侮既靖，择「生番」之尤凶者大举剿办，则抚局自永远可谐。一俟后山有矿可采，再行次第举办路线，庶免浪费锱铢。况于南、北、中三路多开快捷方式，则前后山将混而为一；险阻日通，则獠犴日辟。此可无虑者四。又或虑轮路、矿务取法洋人，他日全局要害必为洋人所盘踞。不知我但雇洋人为工匠，工竣则洋人可撤；将来一面举行即一面学习，不过二、三年，当可自为制造。以练兵为体，以轮路、矿务为用；故有轮路、矿务则饷可足、兵可精，并非谓有轮路、矿务而兵可不用也。日本借泰西之款雇李泰国开轮路，至今尚无流弊；何况款由自筹！且环地球皆办

轮路、矿务，人有快捷方式、有余利可以制我，而我无快捷方式、无余利可以制人，终非胜算。夫轮路与轮船等耳，轮船可行则轮路亦可行。非常之举，原虽为黎民所惧；要在持议者坚定不摇耳。此可无虑者五。又或虑台湾开辟二百年，何以从前议守议战并无轮路、开矿之说？不知从前无外人环集覬觐，故不必处处设防；今则外人攻之之法与从前不同，则我御之之法亦当与从前有异。譬之乘小舟于曲港，固可游驶自如；及出至大海重洋篙桨之所不能为力者，则小舟非颠即覆矣。且兵事与矿事相为表里，矿不兴则无财，无财则饷何由而足？矿不兴则无煤、铁，无煤、铁则器何自而精？地与势殊，即不能不事随时变，理固然也。此可无虑者六。又或虑台中既设轮路，恐彼族欲于内地效尤。不知台湾系属海外，与内地情形迥然不同；况系中国自行举办，并非如上海由于洋人私造者可比。将来如奉密旨准行，则请办奏中尚须声明「台湾海岛孤悬，庐墓无几，不致为轮路所伤，仍请他处不得援以为例」等语，见诸抄报；似此办理，则彼族亦无从借口。此可无虑者七。

目下台湾疫重兵疲，民穷变亟。防广则营皆散扎，勇不练而岂能精；口多则敌易纷乘，险无定而何能扼！饷将竭而备仍虚，寇已深而谋未定。日本及小吕宋皆逼近台疆，蓄锐养精，机深意险。若不未雨绸缪，速将轮路、电线、练兵、购器、开矿各事分投速办，诚恐该二岛猝然有变，非仅止于虚声恫吓而已。宋臣苏轼有云：『言之于无事之时，则其言易于有为而苦于不信！言之于有事之时，则其言易于见信而苦于无及』。臣每反复斯言，辄复慨然三叹！伏维圣慈独断，飭下总理衙门筹议有无经费？如何举行？并请特简熟悉工程大员驻台督理，俾靖浮言而收实效；将见台防有盘石之安，即沿海无风鹤之恐：台民幸甚！大局幸甚！

两江总督沈葆楨奏报「登瀛洲」兵轮回闽片（光绪三年正月二十四日）

再，前因长江急需兵轮、江南制造局无可分拨，经臣先后商之福建巡抚丁日昌、船政大臣吴赞诚调来闽厂新造之百五十匹马力「登瀛洲」兵轮一号，于上年九月初五日驶抵金陵。日来迭接丁日昌函称：日斯巴尼亚有窥伺台湾之意，闽厂轮船不敷分布，奏请将「登瀛洲」调回，并请南洋拨借各种炮火应用；钞片咨会前来。伏念台湾地利未开，久为外人所虎视。小吕宋与台湾只一水之隔，其借口起衅又在台湾；以事势揣之，如果称兵，窃恐先犯台北。惟台湾有警，长江即应一律设防。上海轮船无多，以扼吴淞口门尚虞不足；长江原非一船所能济事，若「登瀛洲」拨还闽厂，并此一船而无之，设外警猝来，凭何调遣？江阴各处炮台以绌于经费，炮位所短甚巨，更无从挹彼注兹。顾彼此均属棘手之时，不能不先其所急；随飭「登瀛洲」于本月初八日驶赴上海，装足子药，展轮回闽，听候调遣。并由局员极力搜索，腾出克乐博行炮二尊、美太



于士行炮十二尊、火箭二百枝，配齐弹子、家伙各件，续交「靖远」轮船带回；函恳丁日昌：如长江有警，迅饬「扬威」等船联■〈舟宗〉北来，以壮声威而资指臂。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诉等议奏丁日昌等筹议台湾事宜请旨遵行折（光绪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光绪三年正月十九日，准军机处交出军机大臣面奉谕旨：『沈葆楨、李鸿章先后具奏「筹议台湾事宜」各一折（注一），着该衙门议奏。钦此』；并钞录原折，知照前来。臣等正在会商议奏间，正月二十二日奉上谕：『丁日昌奏「查勘台湾北路回抵郡城布置大略情形」各折片，览奏均悉。另折奏「统筹台湾全局，拟轮路、矿务」，另片奏「请另简熟悉工程大员」各等语，着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议奏。钦此』（注二）；并准军机处将原奏折片钞交到臣衙门。臣等公同阅看，沈葆楨、李鸿章两折及丁日昌折片，同系统筹台湾应办事宜，冀维全局；现由臣等参观互核，归并会议，请旨遵行。

据沈葆楨原折内称：『丁日昌所称购船、练兵、炮台、电线、开矿、招垦诸务，臣在台时先后条奏，或奏焉而未及举、或举焉而未及成。惟铁路一端当时未经议及，而实为台地所宜行。台湾煤矿已有权舆，即可收其赢余以开硫磺、煤油、樟脑诸利。铁甲、水雷，眼前姑且从缓。惟招垦则必不可缓，而口食、居室、牛种、设官各费诚不能以赤手从事。然农田、茶山、木厂利源亦逐渐而开，所费正非无着。丁日昌请于江海关借拨银二十万，当俟下半年竭力筹措十万解台接济；其余各海关，请旨饬下各监督力筹共济。官为之倡，庶几公司可成。至专派重臣，臣窃以为不如责成督、抚。盖矿务、垦务，他人可以为力；而吏治、营政，非督、抚断难为功。台湾之吏治、营政若不认真整顿，目前之利藪，皆后日之乱阶。丁日昌所称「事事创始，非仅住半年而能办有头绪」，诚非虚语』。李鸿章原折内称：『台湾情形，沈葆楨曾躬亲其事，见闻最熟。臣遥为筹度，琉球距台北千余里，现日本分兵踞琉球，难保不渐思吞噬；日斯巴尼亚所属之小吕宋距台南仅千数里，现日国声称调兵船来华，难保不径图窥伺。幸丁日昌密速布置，钦奉密谕已调孙开华、方耀所部各营赴台，臣又商催吴赞诚将赫德代购之「龙骧」、「虎威」两炮船由闽开往协防。丁日昌所拟以静待动、以柔克刚，万一遇有外侮，当可操纵合宜。若台湾经久事宜，应以举办矿务、垦务为兴利之大端。鸡笼煤矿开采已有端绪，硫磺、煤油、樟脑、茶、铁诸利亦应逐渐招商开拓，或借官本、或集公司；丁日昌所称「十年后成本可还，二十年后库储可裕」，殆非虚语。招垦人多，则经费必多；似须量力经营，不设限制。江、海各关协饷，皆属入不敷出；拟请敕部于各关解部四成及所存招商局税项酌量借助若干，由丁日昌于兴利收回成本时陆续解还部库

。至铁路、电线相为表里，无事时运货便商、有事时调兵通信，功用最大。丁日昌到台后迭次函商：「该处路远口多，非办铁路、电线不能通血脉而制要害，亦无以息各国之垂涎」；洵笃论也。惟铁路需费过巨，似须煤、铁开采有效，就地取料，工力较省。陆路电线则移省、厦已成之器为之，亦尚易为。至购铁甲船、练水雷军，不独台防当办，南、北洋海防尤为亟务；臣因海防奉拨额款报解无多，尚不敢遽行订购。若欲诸务同时并举，断断无此财力；若分缓急、先后择要以图，数年当有起色。所请专派重臣督办一节，似不如责成该抚一手理经；俟办有成效，再议督、抚轮驻。近阅邸钞，袁保恒请改福建巡抚为台湾巡抚，维事有专属；而台地兵事、饷源实与省城呼应一气，分而为二，则缓急难恃，台防必将坐困：亦非计之得者』各等语。丁日昌原折内称：『台湾虽属海外一隅，而地居险要、物产丰饶，敌之所必欲争，亦我之所必不可弃。深惟目前情形，不在兵力之不敷，而在需饷之不足；不患番洋之不靖，而患声气之不通。譬如人之一身，其精神血气本足自强，而荣卫失宜，以致筋络不舒、手足痿痹，虽有参苓之剂，不能为功；良医相其脉络，治以针砭，则沈痾立起。窃以台事设郡置县，无益之参苓也；轮路、矿务，奏功之针砭也。轮路宜于台湾而不宜于内地，矿务筹诸现在即可取效将来，其间形势互异、利害迥殊，有可以屈指计者』。且沥陈十利、十害，言「台湾不办轮路、矿务之害如彼，办轮路、矿务之利如此」，复申言有「可无虑者七」；并称『台湾疫重兵疲，民穷变亟。防广则营皆散扎，勇不练而岂能精；口多则敌易纷乘，险无定而何能扼！饷将竭而备仍虚，寇已深而谋未定。日本及小吕宋逼近台疆，蓄锐养精，机深意险。若不未雨绸缪，速将轮路、电线、练兵、购器、开矿各事分投速办，诚恐猝然有变，非仅止于虚声恫吓而已。伏惟圣慈独断，飭下总理衙门筹议有无经费？如何举行？并请特简熟悉工程大员驻台经理，俾靖浮言而收实效』。丁日昌附片内称：『臣前在上海曾密飭厅、县将洋人私设电线一律拆毁，在闽将前任督、抚与洋人已议合同由厦门设至省城之电线买就拆回；是臣平日于电线、轮路等事，本不以为然。惟至台湾，察看形势，有必须办轮路、电线、矿务而后始能一劳永逸。前此到台诸臣未必不见及此，特以议论新奇，恐招众谤。臣此次请办轮路、矿务，人多罕闻罕见，必又集毁招尤。惟轮路一事，臣但知于台防相宜，事属应办；至于经手议价以及采办物料、设放位置，臣于工程大属隔膜。此举如因经费难筹，暂从缓办，固毋庸议。倘事在可行，伏恳天恩另简熟悉工程大员经理督率，成效方有可观。至矿务一切，现已督率台湾道夏献纶等次第筹办』各等语。

臣等伏查光绪二年十一月十九日奉上谕：丁日昌奏「台湾事宜亟宜统筹全局」并「省城台湾势难兼顾情形」及「拟于台湾举办矿务、垦务」各折片等因

，钦此；当准军机处钞交到臣衙门钦遵查照在案。兹据沈葆楨、李鸿章分别筹议，专折覆陈；适丁日昌奏报拟开办轮路、矿务各折片，均奉旨交臣等议奏。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查台湾孤悬海外，其地与日本国及日斯巴尼亚所属之小吕宋鼎足而立；其洋面毗连闽、粤、浙三界之中，为泰西各国船只所必经之地。以形势而论，为南洋之尾闾，即可作北洋之捍蔽；是经营台湾，实关系海防大局。同治十三年琅峤之役，日本以查办「生番」为词；事定后，经沈葆楨将「抚番开山」各事宜奏请开办。嗣经前福建巡抚王凯泰渡台经理，皆因绌于经费、限于时日，诸务未能一律举行。丁日昌于客冬渡台，已由鸡笼驰赴后山，查勘北路一带地方；上冬及此次奏陈各折片，于全台情形瞭如指掌。所拟应办各条，均属洞中窍要；亟应次第举行，随宜布置。沈葆楨所称「煤矿已有权舆，即可收其赢余以开硫磺、煤油、樟脑诸利。铁甲、水雷，眼前姑且从缓。惟招垦则必不可缓」。李鸿章所称「台湾经久事宜，以矿务、垦务为兴利之大端。鸡笼煤矿开采已有端绪，硫磺、煤油、樟脑、茶、铁诸利亦应逐渐开拓。招垦多则经费必多，似须量力经营，不设限制。若分缓急、先后择要以图，数年当有起色」各等语。现当库款艰难、经费支绌之时，欲立筹大宗巨款，恐难集事；自应先其所急，藉得寸得尺之功，以期渐推渐广，庶足以资周转而规久远。

此次丁日昌折内声称「鸡笼煤务已用机器举办，以成本计之，每吨约在一圆三角左右；运至香港则每吨可值五、六圆，每吨可得余利三、四圆。该处民矿，若一律由官买回自办以断葛藤，将山中之煤无尽，公家之利无穷。又大水堀地方查有铁矿，据洋工翟萨面称：约有六分成色。然该工尚非铁务专门；拟将铁苗寄至英国倾熔，分准成色若干？再定办法。又金包里磺矿，前经封禁；其洞浅深不一，烟焰直冲，吐出磺末，左右穷民私煮售卖。今若设厂开挖，每百斤成本约在一圆左右；运至远省，即可值银四、五圆。若能涓滴归公，此利诚为不小。又牛头山之煤油，现用人力每日仅可取数十斤；倘能改用机器开挖、澄清，亦是一宗大利。樟脑则前因道员办理不善，几至开衅；近来日渐减色，尚须另筹办法。茶叶，数年以来厘税蒸蒸日上；拟再筹款给本种植，当可与煤并驾齐驱」。又据声称「轮路、矿务、电线三者相辅而行，无矿务则轮路缺物转运而经费不继，无电线则轮路消息尚缓而呼应不灵。查鸡笼达恒春陆路电线，尚有闽省今春议撤之线可以移用；即添补修整，为款当不甚巨。至达省水路电线为费较多，从缓再商。鸡鸡、沪尾关系全台形胜，二处炮台、水雷似亦宜择要举办」等因。是台湾煤、铁、硫磺等矿实系取之不尽，已有成效可凭；樟脑、茶叶等项全在经理得宜，方有起色。利源所在，若不一律统归官办，内难禁民番之私挖、外适启他族之覬覦；必须赶紧图维，俾地无弃利，用资实济。再，垦荒尤属要务。台湾山多人少，非开辟种植不足以消瘴疠而



安兵民。上年丁日昌附片奏称「拟于香港、汕头、厦门等设立招垦局，招集客民并准携带眷属，到台后给予房屋、牛只、农具，将来壮者勒以军法，使为工而兼为兵；弱者给以田畴，既有人而即有土。若台湾可成乐土，则秘鲁、古巴、小吕宋等处人必视为畏途，虽驱之使行而有所不愿：是百姓既可免流亡之患于目前、国家又可收富强之效于异日」等因，筹划至为深远。闽、粤沿海贫民往外国佣工，大半为眶骗贩卖而去；若各处设立招垦局，客民当无不乐赴台湾者。所有矿务、垦务，丁日昌现已督饬筹办，即沈葆楨、李鸿章亦以为即应兴办。应请饬下丁日昌将煤、铁、磺、油等矿如何开拓采挖？樟脑如何妥定章程？茶叶如何推广种植？荒土如何招垦开辟？分别督饬贤员认真办理。即轮路一事虽系创举，惟台湾海岛孤悬，迥非内地可比；丁日昌缕陈轮路之利备极详尽，沈葆楨声称铁路一端实为台地所宜行，李鸿章声称铁路、电线相为表里、功用最大：是举办轮路为经理全台一大关键，尤属目前当务之急。并请饬下丁日昌审度地势，妥速筹策；务当力为其难，俾安内、攘外均有裨益。以上诸要务，一俟办有端绪，即由该抚臣随时奏报，上慰宸廑。

陆路电线，李鸿章、丁日昌均拟移用省、厦议撤之线，办法尚属简易。鸡笼、沪尾两处据称关系全台形胜，应办炮台、水雷各项，亦应令该抚臣酌量兴办。

至沈葆楨原折内称「丁日昌请于江海关借拨银二十万，当俟下半年筹银十万解台接济，其余各海关请饬下各监督酌量情形力筹共济」；李鸿章原折内称「江海各关协拨紧饷皆属入不敷出，请饬部于各关解部四成及所存招商局税项酌量借助若干」；丁日昌原折内称「伏惟圣慈独断，饬下总理衙门筹议有无经费」各等因。户部查江海各关洋税供支京、协各项要饷，需款浩烦，恐无余力兼顾台饷，碍难借补。沈葆楨请俟下半年于江汉关筹饷十万解台接济，亦请邀免筹解，以纾饷力。至四成洋税，现在只有镇江、九江、江汉三关解交部库留充西北各城请领部饷，断未便再议外拨。招商局税项，系议定全解部库，为数无多；即令移解台湾，无裨实济：均请毋庸置议。惟台湾筹办轮路、矿务各大端，既据沈葆楨、李鸿章、丁日昌等会奏兴办，并经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核准，方今事事创始，需用孔殷；必须指定有着的饷源源报解，方易集事。溯查光绪元年六月间，臣部会同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具奏「指拨海防需饷」折内议令粤海、潮州、闽海、浙海、山海等五关并沪尾、打狗二口应提四成洋税暨江海关四成内二成洋税，应令按结分解督办南北洋海防大臣李鸿章、沈葆楨兑收应用；并请每年酌提江苏厘金银四十万两、浙江厘金银四十万两、江西厘金银三十万两、福建厘金银三十万两、湖北厘金银三十万两、广东厘金银三十万两，每省分解督办南北洋海防大臣李鸿章、沈葆楨兑收应用。均自光绪元年七月为始

，遵照奏案按期如数批解，不准丝毫蒂欠。嗣于光绪二年正月间，臣部会同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具奏「提还部库拨给西征饷银」折内议将粤海等五关并沪尾、打狗二口四成洋税暨江海关四成内二成洋税本解南北洋海防大臣之款，自光绪二年七月为始，以一半批解海防大臣、以一半委解部库陆续归还部拨西征饷银二百万两之数。俟此款如数还清后，再由臣部酌度情形，奏明办理：先后奉旨允准，行知各该省四督、抚、监督等钦遵照办各在案。复因北洋创设水师，准南洋大臣沈葆楨咨，令各省将海防经费统解北洋兑收。计光绪元年七月起、截至现在止计报部有案可稽者，合四成洋税、厘金两项约已解交北洋大臣李鸿章兑收银一百九十余万两。窃查海防经费一款，原系奏明分解南北洋大臣李鸿章、沈葆楨兑收应用。台湾地属南洋，且经理各事均与海防相为表里；若将臣等原议各省应解南洋一半海防经费移充台饷，庶台事即可逐渐经营，足以维持南洋全局并可以拱卫北洋。臣等公同商酌，所有指拨海防经费之各关四成洋税、各省厘金截至本年六月止，仍令全解北洋大臣李鸿章收用。自本年七月为始，粤海、潮州、闽海、浙海、山海等五关并沪尾、打狗二口之四成洋税暨江海关四成内二成洋税，以一半批解部库抵还部拨西征饷银，以半分之半批解北洋大臣李鸿章兑收，划出半分之半批解福建巡抚丁日昌兑收。其每年酌提江苏、浙江厘金银各四十万两，江西、福建、湖北、广东厘金银各三十万两，亦自本年七月为始，以一半批解北洋大臣李鸿章兑收，以一半批解福建巡抚丁日昌兑收。如此量为酌剂，则北洋仍得原议分拨之款，台湾即用南洋应得之款；各省均系指定应解之款，于财力足敷周转而支用皆归有着。相应请旨飭下各该省督、抚督饬司道暨各关监督等遵照此次奏案，按期如数分别批解，不准丝毫蒂欠。倘有藉词推诿及延不报解情事，即由北洋大臣、福建巡抚指名奏参。臣等通盘核计，分拨台湾四成洋税及厘金两款，每年约银一百数十万两。应请飭下福建巡抚丁日昌将台湾应办事宜酌度缓急，实心区画、撙节动用，总期功归实在、款不虚糜；仍将支用数目，随时咨报臣部及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查核。其本年七月以前拨款未到，该处如有紧急要需，应由丁日昌设法筹措；俟各省银两解到时，如数归还。此项拨款请于三年为限，俟利源渐开，即可收其盈余补充公用。应请飭令丁日昌将轮路、矿务、垦务遴委贤员妥慎承办，必期支销无丝毫之耗、余羨皆涓滴归公；庶几丁日昌所称「十年成本可还、二十年库储可裕」者，不致徒成虚语。再，闽海关四成洋税，臣部于光绪元年十二月会同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议覆福州将军文煜「奏拨船政经费」折内请自光绪二年正月为始，由闽海关四成洋税内月拨银二万两抵充船政经费，应仍照旧划拨。

又，丁日昌上年奏请速派威望素着知兵重臣驻台督办，并派熟悉军火大员办理后路粮台；此次奏称轮路一事于台防相宜，请特简熟悉工程大员经理督率

，成效方有可睹各等因。兹沈葆楨、李鸿章均以为专派重臣不如责成该抚一手经理，并称丁日昌遇事认真、不避嫌怨。臣等查丁日昌勇于任事、不避艰辛，早邀圣明洞鉴。台湾一切事件，自应统归丁日昌一手经理；非但责成攸属，亦觉呼应较灵。所请专派知兵重臣熟悉工程大员之处，应毋庸议。惟指拨台饷，若责令各省解赴台湾，远隔重洋，恐致迟误。或咨行各省批解福建布政使衙门兑收转解，抑或另派妥员择地驻扎以便接收转运？亦应由该抚臣酌定奏明，以便分咨各省遵照。

丁日昌公忠夙着，筹划精详。番社剿抚事宜，业已相机酌办；调遣勇丁、轮船及拨借炮位各节，俱奉谕旨准行。其统筹台湾全局所拟俱极允当，必能任劳任怨、宏济艰难，以固东南海防，以维中外大局。

（注一）按李折见「文丛」一三一种「李文忠公选集」一九九面及第二一〇种「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选辑」一面（沈折未见）。

（注二）按上谕全文见「文丛」第一九三种「清德宗实录选辑」三面。

福建巡抚丁日昌奏将省城前存陆路电线移设台湾并拟派学生专司其事片（光绪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再，电线一件，所以达要报而速军情，为用至明。惟前议由福州造至厦门，系由洋人发纵；太阿倒持，未免利少害多。臣到闽后，当经买回拆毁，仍将电线留存，延请洋人教习学生；曾经分别奏陈在案。

台湾南北路途相隔遥远，文报艰难；设立电线，尤为相宜。臣现拟将省城前存陆路电线移至台湾，化无用为有用，一举两得。并拟即派学生六品军功苏汝灼、陈平国等专司其事，定于四月动工，先向旗后造至府城，再由府城造至鸡笼。目前暂不雇用洋人；倘于理有窒碍难通之处，即翻译泰西电报全书以穷奥妙，或随时短雇洋工一、二人以资参核。中国之言工也，儒者穷其理，匠人习其事；故理与器两不相谋，形上与形下终难一贯。今惟因器穷理、即理成器，庶几「格致」之学渐有端倪。将来仍拟将洋字改译汉字，约得万字可敷通报军情、货价之用；然后我用我法，遇有紧急机务，不致漏泄。

惟从前收存电线机器，皆系臣一手经理；必须臣亲自来省交代并分派学生添购物件、装运轮船赴台，庶免遗误。除俟电线设造有成分别奏报外，理合先将移线购料及分派学生来台缘由，附片陈明。

福建巡抚丁日昌奏报台湾煤务、硫磺、煤油情形片（光绪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再，顷据督办矿务局道员叶文澜禀称：『鸡笼之老寮坑煤井，现凿至二百六十九尺五寸；已于三月十二日看见煤层，厚约三尺五寸半。据洋匠翟萨云：「此煤成色甚佳，与外国上等洋煤相埒，间有煤油涌出。其质坚亮且轻，能



耐久烧并少灰土，洵称好煤」等因。此煤务之情形也。其硫磺一项，据查产于距鸡笼五十里之金包里左右有冷冰窟一处，每月约可出磺二百担左右。又洞旁有池一区，从前出磺甚多；嗣因山崩为沙泥淤塞，必须将池前石沟凿深、放出池水，方能定出磺之多寡。又距金包里二十里之大黄山一处，每日约可出磺十数担或数担不等。又距金包里之八烟一处，洞口冲出磺灰无多，只须二、三日派工一扫，以备煎煮。又距金包里十八里之始洪窟一处，所出磺数约与八烟相等。又距金包里五十余里之北投乡一处，磺山吐烟约七、八处，所出成色与大黄山相等。现飭出磺处所一律设立碑界，不准百姓私煮。其从前私煮存而未卖者，亦经叶文澜起出二千余担；除每担仍酌给工本银五角以免向隅外，应有赢余银一千一百余两可以抵起厂、购物经费之用，以资节省。将来各省所配火药之磺，若能统将台磺分拨，则销路可期日广。此磺务之情形也。

其煤油一项，据查淡水属牛琢山地方有井一区，磺油与泉水并从石罅流出；土人盛以木桶，另由桶底开窍放水，水尽则全为油。其色黄绿，气味与洋油相埒。井之左右有十余窟，亦有油浮水面。其附近四、五里有小沼数处，望之则似沸汤，即之仍为冷水；引以火，则烈焰飞腾，势难扑灭。询之土人云：该处现在自出之油，日不过百十斤。而洋人前曾有云：「此油若用机器开钻，日可得百担左右」。现已飭该道先行购买小机器一副并雇一熟悉洋匠前来钻试开办，庶可冀出油日多，获利日厚。此煤油之情形也。

查台湾矿务以煤利为最大，用亦最广。现于三月十二日已经挖得煤层，成色甚佳；将来推广扩充，取不尽而用不竭，诚可利国利民，上纾圣廑。

福建巡抚丁日昌奏请将议拨台湾办理轮路经费变通购办铁甲船而于台湾先行举办马车路以利师行折（光绪三年五月初四日）

窃臣承准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咨：『本衙门会同户部并案核议「统筹台湾事宜」一折，丁日昌于客冬渡台所拟应办各条均属洞中窍要，亟应次第举行；缕陈轮路之利，备极详尽。沈葆楨声称『铁路实为台地所宜行』，李鸿章声称『铁路、电线相为表里，功用最大』。是举办轮路为经理全台一大关键，尤属目前当务之急。丁日昌奏筹「有无经费」？方今事事创始，需用孔殷；必须指定有着的饷，方易集事。窃查海防经费一款，原系奏明分解南北洋大臣兑收。台湾地属南洋，且经理各事均与海防相为表里；请自本年七月为始，粤海、潮州、闽海、浙海、山海等五关并沪尾、打狗二口之四成洋税暨江海关四成内二成洋税划出半分之半，批解福建巡抚兑收。其每年酌提江苏、浙江、江西、福建、湖北、广东厘金，亦自本年七月为始，以一半批解福建兑收；台湾即用南洋应得之款」各等因具奏。奉旨：「依议。钦此」』。跪诵之下，仰见皇太后、皇上眷顾海疆，周咨博采；总理衙门及户部维持大局，补助弥缝，取万有一得

之微长，为兼顾并筹之至计。臣虽糜竭顶踵，何足以仰答高深！感激涕零，曷有既极！伏查台湾一岛孤悬海外、联络东南，不独形势为南北洋之尾闾，即呼吸动静之间亦听命于南北洋而非闽省独力所能办理。从前沈葆楨经理台务，始终藉北洋饷源、兵力，克成大功；是其明效。此次筹办轮路，亦借拨统解北洋经费以益台防。在总理衙门、户部非不知津沽为畿辅重地，不宜弱干以强枝；特以外人心目所注常在台湾，恐门户不严，则腹心受病。故筹拨于无可筹拨之中，不得已为此剜肉补疮之计。其经营惨淡，可泣可思！

臣奉旨后，正拟竭力经营，适因病假来省，并商办奉旨允购铁甲船、水雷、大炮、快枪各件。据省中司道禀称：『铁甲船每号须银百余万两，库局万分支绌，无款可筹』等情。伏查铁甲船为目前第一破敌利器，泰西各国皆视铁甲船之多寡以为强弱；即如日本蕞尔小国，尚且罄其全力购成铁甲船数号以壮国势。同治十三年，总理衙门曾陈「海防六条」内有购船、制器等事，故大学士文祥亦曾请购铁甲船以为自强根本：此论均属切中目前事机。距今又隔数年，祇因款巨费艰，尚未集事。臣查泰西各国章程，凡此国与彼国一构衅端，无论何国均不准接济兵器。目前俄土交讐于西、日本内乱于东，此真数十年来未易得之机会也。趁此彼族有事、无暇觊觎中国之时，若不速筹巨款、选购得力铁甲船数号以备不虞，一俟日本内乱既息、俄土胜负既分，其时即使有购器之费，实恐无购器之时；事机一错，悔将何及？臣明知朝廷允给台湾轮路之费，在台防有此一举，固可恃以深固不摇。然一遇南北洋有事，万不能将台湾之轮路移为南北洋之护卫；非若铁甲船今日可以驻在台湾，明日可闽、可浙，不数日而可齐、可燕，何处有急即可前往何处堵御，取资广而收效速也。且此时即使定购铁甲船，迟须三、四年——至速亦须两年方能制就驶回中国；并非如取如携，今日付款、明日即可以取物也。夫不易得在自强之机会，而宜预图在未雨之绸缪。我之铁艘、军火苟能预备齐全，则敌人知我有备，可以不战而消兵器；我之铁艘、军火如待临时制购，则敌人欺我可图，必将乘隙而肆要挟。是以未事而预筹备御与临事而始筹备御，其难易、得失，固有不可同年而语者矣。现闻春、夏间日本在英国新购铁甲船二号，均已制成下水。该岛距泰西远而距中国近，且亦断不敢与泰西为难；然则彼竭倾国之力而制此利器，其意果何为哉？人皆退而结网，我独临渊羡鱼；合全局而统计熟筹，臣又有不能不皇然改图、翻然决计者。总理衙门及户部议请以南洋经费拨办台湾轮路，亦以臣陈请购办铁甲船各款业已奉旨允准在前，原冀同时并举，收效益速。今闽省既已无款可办铁甲船，则将轮路与铁甲船相提并论，劳与费虽正相等，而轮路仅可以专顾台湾，铁甲船则可以兼顾沿海七省。语云：「两利相形则取其重」；似乎铁甲船之应办，又先于轮路也。合无仰吁天恩敕下总理衙门核议，可否

仍将议拨台湾办理轮路之南洋经费尽数先行购办中等铁甲船三号，无事时则在澎湖操练、有事时则驶往南北洋听调，如「常山蛇击首尾应」之势；仍当严选将才，以期练成水师一、二军，藉备缓急？其台湾铁路仍照李鸿章、沈葆楨原议，俟矿利将来大兴，再行就地筹款举办。至台防南北路相距太远，呼应难灵；若先设立马车路，纵不及轮路之迅速，然装运兵勇，往来亦不致十分迟滞。台属大甲、宝斗诸溪宽阔各十数里，建造桥梁以及铺砌路径需费虽巨，亦不过轮路中十分之一、二。可否于南洋经费项下先行拨款二、三十万举办台湾马车路以利师行而为权舆之处，伏求出自圣裁！一转移间，铁甲船既已先应急需，而台湾轮路亦不致全归无着；似于饷务、边防均可藉资周转，而于总理衙门原议购船、制器各条亦有归宿。

其提集经费一节，臣人微言轻；况复远处重洋孤岛，可靠委员肯来台湾差遣者极少，提解万难。此款若由臣催收，必致百呼而无一诺。可否仰恳圣慈将南北洋经费仍照旧归南北洋大臣提收？庶冀收有的款，可以速办要需。

又，臣此次在澎湖阅看李鸿章所购三十八吨炮之铁甲蚊船二号转动灵便，费又不多，胜于前此福建所购之蚊船不啻十倍。若将前项中铁甲船少购一、二号，即可多买此起中铁甲蚊船十余号，以之布置全台海口，实有裨益。台防军火本归吴赞诚督办，现请轮路经费变通购办铁甲船，如蒙圣慈俞允，可否吁恳天恩敕下吴赞诚将拟购中铁甲船数号、三十八吨炮铁甲蚊船十余号，专派熟手经办之员采访价值确实，分投购买，其价由南北洋大臣统收分拨。此船虽在台湾操防，南北洋大臣遇有事时亦可一律调度差遣，庶几南北洋与台防连为一气，上拱畿辅、下卫台澎，藉以仰副圣主垂念海疆至意。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诉等议奏丁日昌请将轮路经费变通购办铁甲船并于台湾先办马车路一案请旨遵行折（光绪三年六月十五日）

光绪三年五月二十四日，准军机处交出丁日昌奏「筹办台湾轮路事宜，拟移缓就急变通办理」一折，军机大臣奉旨：『该衙门议奏。钦此』。钦遵钞交到臣衙门。

臣等公同阅看，查原奏内称：『准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咨：「本衙门会同户部并案核议：「统筹台湾事宜」一折，举办轮路为经理全台一大关键，必须指定有着的饷，方易集事。查海防经费一款，原系奏明分解南北洋大臣兑收。请自本年七月为始，粤海、潮州、闽海、浙海、山海等五关并沪尾、打狗二口之四成洋税暨江海关四成内二成洋税划出半分之半，批解福建巡抚兑收。其每年酌提江苏、浙江、江西、福建、湖北、广东厘金，亦自本年七月为始，以一半批解福建兑收，台湾即用南洋应得之款」各等因。奉旨后，正拟竭力经营，适因假来省，并商办奉旨允购铁甲船、水雷各件。据省中司道禀称：「铁甲船每



号须银百余万两，库局万分支绌，无款可筹」等情。查铁甲船为目前第一破敌利器，泰西各国皆视铁甲船之多寡以为强弱。明知朝廷允给台湾轮路之费，在台湾有此一举，固可恃以深固不摇。然与铁甲船相提并论，轮路仅可专顾台湾，铁甲船则以兼顾沿海七省；似乎铁甲船之应办，又先于轮路也。仰吁天恩飭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核议，可否仍将议拨台湾办理轮路之南洋经费尽数先行购办中等铁甲船三号，或少购一二号、多购铁甲蚊船十余号」各等因。臣等伏查铁甲船一项，本属制敌利器。臣衙门曾于光绪元年四月间议奏「筹办海防」折内，请由督办海防大臣派员分赴各国察看，实利于用，然后先购一、两只送至中国试用；果有实济，再行续购。嗣阅李鸿章折内亦有「不独台防当办，南北洋海防尤为亟务」之语。该抚臣请将办理轮路之费移购铁甲船，自系为款巨费艰，先其所急起见。查李鸿章于中外情形最为熟悉、沈葆楨经理船政有年，此项铁甲船暨现在业经购到之三十八吨炮铁甲蚊船是否实利于用？并铁甲船来华后管驾之员、驾驶之兵弁如何预为储备？与每年养此铁甲船之经费若干及船有损坏如何修理之处？均须先事统筹；应由丁日昌详细咨商南北洋大臣，如果意见全同，即由该抚臣会同南北洋大臣拣派委员，设法分别定购。

原奏又称：『台湾铁路俟矿利大兴，再行举办；拟先设立马车路，以利师行』等语。当此饷源支绌之际，若欲将铁路、铁甲船诸物同时并举，恐断无此财力；自应酌度先后、缓急，次第兴办。该抚臣请于南洋经费项下先行拨款二、三十万两设立马车路，既省经费、又便运行，所奏实非未见；拟请旨飭下丁日昌先为举办。

其提集经费一节，臣衙门于光绪三年二月二十四日会同户部「议奏台防」折内称：『此项经费，或咨行各省批解福建布政使衙门兑收转解，或另派妥员择地驻扎接收转连』。原期该抚臣一手经理，以专责成。应请飭下丁日昌仍遵前奏酌定奏明，以便分咨各省遵照。各省督、抚臣自当仰体圣主垂念海疆之至意，源源接济，畛域无分；且系指定有着的饷，若该抚臣所称「催收此款，必致百呼而无一诺」，何难由该抚臣据实奏参！至所称『台防军火本归吴赞诚督办，现在购办铁甲船即由吴赞诚派员购办』等语。臣等查丁日昌勇于任事，不避嫌怨；其筹办台防一切事宜，又能区画精详，悉臻妥善。此次购办铁甲船，自应仍归丁日昌经理，以一事权而收实效。所请由吴赞诚派员购办之处，应毋庸议。

福建巡抚丁日昌奏请将办理台湾轮路经费移办铁甲船一案归南北洋大臣督办折（光绪三年七月二十日）

窃臣前奏请将办理台湾轮路之费移办铁甲船一案，兹承准总理衙门咨称：『查铁甲船一项，本属制敌利器。该抚臣请将办理轮路之费移购铁甲船，自

系为款巨费难、先其所急起见；应即由该抚臣会同南北洋大臣拣派委员、分别定购，仍归丁日昌经理以一事权而收实效。原奏又称「台湾铁路俟矿利大兴，再行举办。拟请先设立马车路以利师行，既省经费，又便运行」。所奏诚非未见。拟请旨飭下丁日昌先为举办各等因。奉旨「依议。钦此」』。跪读之下。感悚难名！伏查总理衙门原奏有『铁甲船来华后管驾之员、驾驶之兵弁，如何预为储备？与每年养此铁甲船之经费若干？及船有损坏如何修理之处？均须先事统筹』等因。臣查议办铁甲船固是急务，而总理衙门举此三层尤题中第一要义，为臣愚见所不及。盖有铁甲船而无熟悉管驾之人，则行驶不能如法，利器适以资敌；此人才不储即不能轻购铁甲船，系是首着。至修船之坞，北则宜于牛庄附近之大连湾、南则宜于浙江温州所属之南关。盖铁甲船吃水总须在二十尺以外，福州、上海之船坞俱不能进。惟大连湾、南关二处地险水深、山势回环，而且势居要隘，将来岛族与我有事，必全力以铁船据此要隘。是二者，敌之所必欲争，亦我之所必宜防。若位置铁甲船坞于此，并认真操练，必于大局有裨。至养船经费一层，似宜多汰经制有名无实之水师以为挹注。以上三端，诚如总理衙门原议「必须预为统筹，方可次第举办」。惟管驾铁甲船员弁，必须取材于上海之制造局、船政之前后学堂，乃能博选精取。但制造局及前后学堂均非专督其事者，不能深悉其造诣深浅。臣摺在台湾，似难分身至沪局、船局考校员弁优劣。至修船之所，大连湾则属在直隶、南关则属在浙江，更为鞭长莫及。且拟办铁甲船，尤宜广购图说，考校机器之新旧、马力之多寡、速率之先后、铁甲之厚薄、汽机之灵钝、炮位之吨数；尤必须就近有海电可通之处，方能随时询问，更换式样。而兑汇银两、访查镑价，又必须就地有殷实洋商从中认保，方不吃亏。台湾既无承办铁甲船之洋商，亦无汇兑出洋之银号。现甫举办陆电线，与海电线亦不相通。若在台湾承办铁甲船，实多呼应不灵之处。总理衙门原奏称：「李鸿章于中外情形最为熟悉、沈葆楨经理船政有年」，真至当不移之论。夫天津、金陵为洋商聚集之所，消息尤通。将来铁甲船一项，可否仰乞天恩仍归南北洋大臣督办？庶与总理衙门光绪元年四月间奏案相符。臣仍当查照总理衙门原奏，详细咨商南北洋大臣，随时帮同参议；苟有一得之愚，断不敢稍分畛域。

其经费一节，如仍照旧章办理，事权自较归一。倘归闽省代收，臣现因病笃，蒙恩准假回籍就医，应如何设法催收？俾免辗转贻误，自当与督臣何璟详细筹商，由何璟另行具奏。

其马路一节，臣已札飭台湾道夏献纶俟拨有经费，即行审度举办。至台湾府城至旗后口约八十里，为商贾辐辏之区；现在港口浅窄，夏、秋涌大船稀，几于百事俱废。臣现拟商同督臣将旗后口挖深，仍由旗后设铁路至郡，实于

台防大有裨益。其经费可即就职员林维让等拟捐照数催收凑用，免动正款；并责成台湾道夏献纶经理。该道办事实心，必能了此勾当。

抑臣更有进者，凡举办大事，必须预筹敌情之缓急以为抵制。据臣愚见，西洋以通商为主；苟驾驭得宜，一时尚无战事。惟日本逼近而贫，内乱已定之余，必有藉端索诈之举；自当预筹备御，庶无仓猝不及之患。天下断无无害有利之事，但得利多而害少，自当速举而兼营。若以为未必然而置之，则诚恐其可然者终不得而至也。目下帅臣以全力经营西北，则海防不得不稍从缓筹。然西北扩地不过一时之美名，东南边防实为榻侧之深患。惟有将各省内地冗兵、冗勇速行裁汰，全力以办海防；或者未雨绸缪，庶免事事落人之后。微臣深抱杞忧，诚恐千虑而未能一得也！

闽浙总督何璟等奏请将办理台湾轮路移办铁甲船经费解归北洋大臣衙门兑收折（光绪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窃照议办铁甲船一案，前经抚臣丁日昌续查未尽事宜，请仍归南北洋大臣督办；光绪三年九月十九日奉到批旨：『该衙门知道。钦此』。

伏查铁甲一船，日新月异，中国骤难辨其臧否；即在洋商荟萃消息时通之地，办理尚多为难。闽海僻处一隅，呼应既多未灵，考较复难的当；事关百万以上巨款、沿海七省制敌利器，必宜先事详度，庶免贻悔将来。至既购以后，驾驶之员、养船之费、修船之坞，事事均关紧要。以上各节，总理衙门及直隶督臣李鸿章、福建抚臣丁日昌皆已筹虑及之。丁日昌念在闽购办，诸多未便。天津、上海为工技总汇之区，李鸿章谙悉中外事机、两江督臣沈葆楨经理船政有年，均于置办铁甲船迟速之宜，审之已久，胸中定有把握；是以有仍归南北洋大臣办理之请。臣等于轮船及外洋枪炮虽时时悉心探讨、竭力讲求，尚多不敢自信；至铁甲船一项，则尤不敢强不知以为知、贸然承办，应仍由南北洋大臣妥商办理。此项经费，亦原系北洋大臣统收；臣等往返函商，抚臣丁日昌亦深以解归北洋大臣为然。适江西因前奉奏定「拨解福建巡抚衙门兑收」之议，批解南洋经费银一万两到闽；臣葆亨未敢动用，发交司库暂存。臣等伏念事关海防大局，闽省既未能解办，即未便咨催；要款宕延，深虞贻误！拟将前项银两并闽海关于前月截数应解南洋经费银三万一千余两，二共银四万一千余两，仍解归北洋大臣衙门兑收济用。

再，查本年春间，总理衙门会同户部议复「统筹台防事宜」折内称「台湾筹办铁路、矿务诸大端，必须指定有着的饷，方易集事」等语，议将各省应解南洋一半海防经费移充台饷。是台防除闽省拨解各款应付勇粮等项而外，其余皆由南洋经费分拨。今既请办铁甲船，即如丁日昌所奏购办二、三号计已需费三、四百万，加以每年养船、修船之费，于台防势难分拨；亦应先尽北洋大臣



将船只购成、议立定章之后，再照总理衙门与户部原议分拨酌济台地矿务、垦务各项之用。其现需经费，臣等设法勉力支持，一面妥筹另行具奏。

署福建巡抚吴赞诚奏报抵基隆后查看煤矿情形片（光绪四年九月十二日）

再，臣抵基隆后，即于初七日会同夏献纶往八斗地方查看煤矿。所有位置、机器、起煤、汲水、扇风诸法，略与西书所载相仿；惟井内挖工过少，故日出之煤不多，且碎块多而大块少。缘该处僻在荒山，水土恶劣，暑天尤甚，中外工人染疫者多；煤井操作事尤极苦，熟手往往因病辞工，生手一时尚难练熟。经飭煤务委员设法广为觅雇；以后天气凉爽，当可渐有起色。

统领闽局轮船彭楚汉奏报接统「万年清」五船驶赴澎湖操演随往台湾沿海察勘炮台地势并请添配大炮折（光绪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窃本年八月间，案准闽浙督臣密咨：恭奉上谕，飭令奴才总统闽局轮船先行练成一军以备不虞，钦此等因。闻命自天，惶悚无地！旋于十月十八日由闽局船政飭令「万年清」、「扬武」、「威远」、「济安」、「振威」等五船齐集厦门，奴才遵于十月十九日接统点验该五船弁勇及枪炮等械。二十日，阅校弁勇洋枪打靶，连日并阅校水操大炮打靶。二十五日，督带出洋，驶赴澎湖港。按依鱼贯、雁行变复各阵式，详悉指画合操船阵并枪炮、帆索、舢板，次第督飭操演，考优校劣。兼求精习测量、驾驶，徐驰赴台湾安平、旗后、基隆、沪尾及省港等处沿海察勘炮台地势情形。

惟念轮船操练成军，加意备防，贵求实济。船师战具，枪炮为重；奴才愚忱以为折冲御侮，尤宜于船头、舰尾安置万斤以上大炮，庶几前后皆能攻击。察勘该五船现安之炮，惟「扬武」一船尚足用；而船头现无炮门、头炮不能中出进攻，未云得力。「威远」一船前后虽有炮门，现安之炮太小，不足摧坚折利。其「万年清」、「济安」、「振威」三船炮均安在两旁，前、后俱无炮门；即有炮位，无从安置。窃思船力仅堪直捣，横攻势难前进；若不设法更改，战守均难御敌：此兵船中之紧要者也。又轮船现配舢板数只，原为资运棹而设。奴才愚忱以为每舢板宜安百斤以上钢铁后膛小炮一尊，庶近岸浅水临阵足供驱驶。且洋面辽阔，港■〈汙义〉纷歧，有大轮船所不能到者。大号轮船宜添配小轮船一只，以便港■〈汜义〉内洋之处剿捕迅速。总计现操五船，尚需添配万斤以上大炮二尊、二万斤以上大炮三尊、百斤以上后膛小钢炮十五尊、小轮船四只。奴才新阅熟筹，不敢以吃紧海防视为玩具；故不揣固陋，冒渎圣聪。仰恳旨飭闽省督、抚臣及船政会商，设法筹款购置添配，以期实济。其余各船未经勘验，俟船政飭到接操，所有一切未尽事宜，自应随时察度，咨商督抚臣、船政共筹妥办。

至择地扼要操演，谨察各处形势，基隆系产煤之区，为台湾要口；澎湖系

台、厦咽喉，当横洋避风泊旋之所；厦门犄角台、澎，为闽、粤关键：均属吃重。嗣后议每月或赴基隆、或赴澎湖、或集厦门，督率出洋合操一次，分别赏罚、严加训练，冀成劲旅而密巡防；按月轮回，周而复始：以期仰副圣主重固海防之至意。

惟届隆冬岁杪，伏念操练营务均需考校，奴才遵于十一月二十日回营。

闽浙总督何璟等奏闽台现有轮船单弱暂就拟拨北洋之「济安」一船派往定海驻防折（光绪七年三月十五日）

窃臣等承准军机大臣密寄：『光绪七年二月初六日奉上谕「前据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奏，与日本国商议琉球一案」等因，钦此』。具见我皇上省括张机、谋先未事，臣等曷甚钦佩！

伏思日本之议结球案，藉端邀求，系在俄事方殷之时；此如掏摸匪徒乘车马填溢间一逞其伎，初非其力足肆凭陵而故为是巧尝也。其使臣户宍玘于未经议定之先，悻悻而去；殆效英使威妥玛故智，忘其为不知自量者。查日本自效法西人以来，力小而谋大，库储空竭，众志成城；即欲借债外洋亦难取信，已有外强中干之势。但彼既废球为县，负「不义」、之名于天下；时恐中国兴师问罪，不得不竭力张皇，惑我耳目。我诚慎固边防、处以静镇，鬼蜮之伎且将立穷，而从前所邀各条自可消归于无有。惟是「备豫不虞」，古之善教，未便以小弱忽之。况今日沿海防务不以日本有事而始事经营，自不以日本无事而稍从疏懈。臣等惟有懍遵圣训，督飭水陆各营认真操练、严密巡防，期有以固边陲而弭外侮。

至筹拨闽省轮船兼顾定海一事，查船政开办以来，先后成大小兵、商轮船共二十三号：除「安澜」、「大雅」前在台湾失事外，「康济」商船拨归招商局，「万年清」去年停修、现拟改为练船并资转运；外拨江南者三号曰「登瀛洲」、曰「靖远」、曰「澄庆」，拨往浙江者三号曰「伏波」、曰「元凯」、曰「超武」、拨往天津者一号曰「镇海」，拨往牛庄者一号曰「湄云」，拨往山东者一号曰「泰安」；其留闽者实止兵船七号、商船三号：「福星」驻海坛、「飞云」驻澎湖、「振威」、「济安」驻厦门、「艺新」驻福宁、「扬武」、「威远」驻罗星塔、「永保」、「琛航」、「海镜」三商船往来台湾福州以利转运而通信息。「艺新」、「振威」仅五十匹、八十匹马力，「福星」前经搁浅、船身龙骨均有受伤——只备内洋巡缉，惟「扬武」、「威远」、「济安」三船较为得力。闽省台、澎皆孤悬海外，而台湾尤为彼族所覬覦；仅此三船居中策应已形单弱，何堪再行抽调！前因北洋防务吃紧，直隶督臣李鸿章有「在外洋购定快船二号，俟到津后再于闽省抽拨兵轮二号，合之北洋原有各船练成大枝水师，用备缓急」之议；臣等以北洋为畿辅门户，关系重大，理宜先其

所急。拟将「济安」、「威远」二船拨往应用，此外更无再堪他调者。今定海一厅虽不如台湾之远隔重洋，而四面环海、兵力又单，自非增拨兵轮一号，实无以壮军威而销倭人觊觎之妄念。臣等再四函商，惟有暂就拟拨北洋之「济安」、「威远」两船酌留「济安」一船交臣锺麟派往定海驻防，以辅兵力之不逮。一俟防务稍松、北洋快船购到，即行照案拨还合操，庶于「有备无患」、「兵合势大」之义两无妨碍。

闽浙总督杨昌浚奏陈筹办海防善后并请特派重臣驻台督办折（光绪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本年六月初一日，承准军机大臣字寄五月初九日奉上谕：『现在和局虽定，海防不可稍弛；亟宜切实筹办善后，为久远可恃之计。着各抒所见，确切筹议，迅速具奏』等因，钦此；由左宗棠转咨到臣。伏见圣谟广运，思患豫防；跪聆之余，莫名钦仰！

窃维中国滨海地方，南北袤延万里；设险不外水、陆两道，筹防惟有战、守两端。自法人犯顺以来，陆军尚可制胜，水师竟鲜可恃；彼族以兵船二十余号横行洋面，沿海皆警，莫能制其死命。是今日欲求补救之方，非大治水师不可；欲大治水师，非亟讲求船炮不可。李鸿章请创设武备学堂以造就将材、左宗棠请增拓船炮大厂以制造利器，谋国至计，莫过于此。果就其所言实力办理，数年后海疆气势，必为之大振。

同治十三年臣在浙抚任内，因台湾倭患初平，奉饬筹议海防；曾建议沿海各省宜分设三大枝水师，每支精练水军万人，设统领一员、帮办二员，用铁甲轮船二号、兵轮船二十号，仍听南北洋大臣节制调遣。经王大臣会议以为可采，因经费难筹，先从北洋办起。迩来十有一年矣，闻北洋船炮较多，其余皆不敷用；铁甲虽定造三号，尚无到华者：则创办若此之难也。今和局虽定，而强邻逼处，包藏祸心。论者谓法事之终即兵事之始，诚不能不防也。臣愚窃以为应仍用前议，船数更扩而充之：每枝铁甲大小以四号为度，碰快兵船二十号，另设鱼雷船四五号、运船两三号；统领以水师提督为之，帮统以水师总兵为之。各省海口，仍须酌留轮船数号防护炮台、运送军火，不与征调。北洋水师设于津沽，兼顾奉、东各口；中洋水师设于吴淞，兼顾浙江定、镇各口；南洋水师设于台澎，兼顾粤东琼、廉各口：此其大略也。各省兵船虽限于财力，一时不能多造。然既分设三大枝水师，船厂亦宜分设；除闽省现有马尾船厂但须增拓不必另设外，似北洋与江宁尚须各添设船厂一处，以扩自强之基。厂未成以前，仍一面购买或向外洋定造，务于五、六年内赶将规模办定。至于遴选将才，尤为当务之急。有船炮而不善使用与无船炮同，将才亦须历练而后胆识始稳。各国兵轮，视商务为转移。平时游弋海面，往返数万里；训练既极精熟



，故临敌应变，操纵自如。中国并无商务，一切经费必须预筹。各兵船专派学生，或胆气不壮；似须以学生为管驾、以曾经战阵将领为管带互相为用，并分段按期出洋练习。考核人才，不拘资格。财用通力合作，破除各省畛域之见，亦可渐期充裕。即使衅端复起，不至茫无把握矣。此推论大局，臣之愚见如此。

至就闽省而论，岛屿林立、海道险恶，筹防之难甲于他省。而台湾孤立重洋，物产丰腴，久为各国垂涎之所。故此次法祸之起，独趋重于闽，先毁马尾舟师以断应援之路；随进薄基隆、分陷澎湖，无非为吞全台计。幸而仰仗天威，越南大捷，法人悔祸请和，台岛危而复安；脱孤拔不死，固未尝一日忘也。从前丁日昌在台创议铁路、电线、开垦各事，实为至要之图；惜未及成而去。今防务已松，台湾善后万不可缓，省城亦兼顾不及。应否特派重臣驻台督办？伏候圣裁！

闽省历年所造轮船，兵、商各半，且多旧式；除分拨外，留闽不过十余号。马尾之役，存者寥寥。「伏波」、「艺新」虽经修好，而「艺新」太小。「琛航」现亦捞获，损坏过多。新试洋者惟「横海」一船，而炮位尚未齐备。时限所迫，抚心难安！是以与左宗棠有「增拓船厂」之奏与署船政裴荫森等有「试造双机钢甲兵轮」之请，皆以船炮毫无可恃，不足壮军心而固疆圉。如蒙俞允，即当妥商先行开办。

闽口形势，夙称天险，以金牌、长门为门户。长门外，尚有五虎口、芭蕉山、南北龟山各隘，而以划鰲港最为扼要。臣已委员增建大炮台一座，安炮五门，可与长门声势联络。闽安南北岸为省城二重门户，亦经臣委员将明暗各炮台修复，尚待购炮安设：已先后奏明在案。金牌炮台被毁，现甫委员估修。此外，澎湖系全台命脉，必须增设坚台，安置后膛巨炮。闻厦门炮亦无多，当与抚、提诸臣商酌「善后」案内次第筹办。

外洋枪炮推陈出新，前膛不如后膛、旧式不如新式。然专恃购买，不但因人成事，难望日起有功；且一经有理，各国守「局外」之例，动形掣肘。又购来之枪弹有定形、有成数，此枪之弹不能施于彼枪；交战时久，弹尽则枪亦废。必设局自造，庶不受制于人。津、沪、粤东各厂，均能自造。臣现就省城水部修理枪炮机器局，派员雇匠仿造。惟地方甚小，拟再筹款择地建厂另造；虽难遽比外洋，加意讲求，必不多让：此精制枪械之说也。

闽省所难者，经费耳。综计地丁、钱粮、厘捐、关税，一年所入，总在四百万两左右。然皆有一定用款，在常年已入不敷出。自开办海防，用度浩繁，各库存项已动支无余，不得已而奏借洋款为剜肉补疮之计。刻下防务解严，所有土、客各军急须酌量遣撤，在在须费；京、协各饷不能不解，新、旧洋

款本息不能不还。欲另筹大宗专款，为拓船厂制铁舰、巨炮之用。臣日夜思维，尚无头绪；而事关善后远图，又断不可因费绌中止。容与各司道通盘筹计，另行奏明办理。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购办台湾水陆电线折（光绪十二年八月二十八日）（注）

窃台湾一岛孤悬海外，来往文报，风涛阻滞，每至匝月兼旬，音信不通；水陆电报实为目前急务，必不可缓之图。查同治十年经前两江督臣沈葆楨奏请设立台地水陆电报，奉旨允准在案。曾同上海大东北公司议明价值，业已粗定合同；因沈葆楨调任两江，议遂中止。臣于上年法兵解严之后，即欲经营办理，固虑经费难筹，亦因水线价值昂贵，非考究精微利钝，不敢孟浪从事。自春至秋，洋商多有来台承办此项电线。臣因旱线损断容易修理，水线损断无船可修；中国只大东北公司修理电线轮船一只，若仍照沈葆楨前议归大东北公司承办，以后修理较易。特派已革浙江候补知府李彤恩驰赴上海，与该公司面议。据开水程由厦门至澎湖以达安平约共五百里，索价银十五万五千两；包修三年，需费银三万两。以后遇有损断，雇令该轮船修理，每日需费银五百两；与沈葆楨原定合同大略相同，均须交付现银。李彤恩因该公司开价过多，置不与议；会同已革广东试用道张鸿禄谘访各洋行，令其各开价值，约同各洋商一并来台与臣面议。然修理无船，水线万不能办。据瑞生洋行条陈，自造钢壳四铁叶轮船一只，由外洋装线运至中国，并自购修理机器一副；船身长三百二十英尺、阔三十二英尺，可以安炮六尊。俟电线安妥后，平时可以载货、装兵、巡洋；遇有电线损断，随时自行修理：一举而数善备，以免大东北公司居奇。臣稔筹熟商，事属可行。台湾四面皆海，多一船即得一船之用。当令洋商各开实偿，择其廉者与其成交。旋据地亚士等七行开单，内惟怡和、泰来、瑞生三行开偿较廉：电线价银十万两，轮船价银九万两，修理电线机器价银一万两，测量机器一副、三局电报机器、器具并包运包放工价、包险等费共银二万两，总共价银二十二万两，丝毫不能再减。台湾经费支绌，一时难筹巨款；臣当同该商人等面议，如能分三年归还，即可成交。泰来、瑞生皆不承应，惟怡和愿办。当饬张鸿禄、李彤恩与其详议条款，先给定银四万两；其余分三年归清，不给息银。现据李彤恩等详送条款合同并船图、电线样式前来。

臣伏查沈葆楨前立合同估价有三：一由福州至淡水之白沙墩、再由台湾府至澎湖，议价洋二十四万二千五百余元；一由台湾径至厦门，议价洋十七万六千八百余元；一由安平至澎湖、再由澎湖至厦门，议价洋二十一万二千九百余元。三项中惟末一项与此次所办道里相同，其估价合成银数计之须十五万三千二百余两；且所议头等电线近岸只八吨重者八十五里，其余皆一吨三分四重。

此次所订电线，议定头等近岸十吨重者一百里，其余皆二吨重；不独价值便宜，线料亦大相径庭。且查琼州水程不足六十里，据大东北公司开送从前包办海线价值银二万余两；若以台湾线价比较，更属廉平。至添购修理电线轮船一项，按照合同所开机器马力，价亦并不昂贵。臣于经费万分支绌之际，勉力筹办。急要之务，若不切实打算，给价稍多，不惟不能节省，且见笑于洋人。旱线由基隆、沪尾合至淡水，由淡水至台湾府城，来往两道议定八百里，除木料之外，其余皆由泰来承办，其价银三万两——定于明年正月安设；水线，定于明年六月安设。臣尤虑者，安设水线费款十万，一旦有事，或被敌人割断，不独无补于缓急，且白弃巨款，殊为可惜！今自造一船，可以自行随时携取，便益甚大。惟此项经费无着，臣同沈应奎反复筹议，只有百货厘金项下可以抵拨。但本年六月甫经一律开办，每日收银不足四千两；三年能否如数相偿，尚无把握。台地安设电报，于茶商最为得益。李彤恩现与商人议定，如三年内厘金收数不敷，电价由该商人等竭力捐助，以成要举。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五六面，题为「购办水陆电线折」，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拟兴修台湾铁路折（光绪十三年三月二十日）（注）

窃臣据商务委员已革道员张鸿禄、候补知府李彤恩等禀称：『上年奉委招致南洋各岛贸易闽人来台合办商务以兴地方，当即专函往招。现有南洋新嘉坡、西贡等岛闽商陈新泰、壬广余等复信，佥称俱愿回籍在台湾合办商务。革道等现已集股订购轮船二只，先行开办。惟台湾一岛孤悬海外，当此分省伊始，亟宜讲求生聚，以广招徕。现在贸易未开，内山货物难以出运，非造铁路不足以繁兴商务。查安平、旗后两口限于海涌，自春至秋不便泊船；沪尾一口日渐淤浅，轮船来往候潮，耽搁时日。只基隆一口无须候潮，便于泊船；因距淡水旱路六十里，不便运货。所有各商，不得已于沪尾迁就往来。若能就基隆开修车路以达台南，不独全台商务繁兴，且与海防有裨甚大。现在公款支绌，革道等议集商股承修约需工本银一百万两，将来即取偿于铁路，无庸动用公款。拟具章程数条，陈请酌核办理』等情前来。臣查台湾一岛，孤立海外，现在设立省会，为南洋之屏蔽；必须开浚利源，经费堪以自给，南北防勇征调可以灵通，方能永保岩疆，自成一省。现在办防、清赋以及安设水陆电报，本年内外均可次第竣事。惟于铁路一事，臣知其利，因经费无出，踌躇未敢猝议举办。现据该委员等禀请由商人承修，于公款无关出入，将来坐收厚利，实于台湾大局有裨。所有铁路利益，除便于驿务、垦务、商务不计外，目前之大利有三，请为我皇太后、皇上陈之。

台湾四面皆海，除后山无须办防外，其余防不胜防。基、沪、安、旗四口



，现已购炮筑台，可资守御；其余新竹、彰化一带海口纷歧，万无此兵力处处设守。臣已于奏办台湾善后折内陈明在案。如遇海疆有事，敌船以旱队猝然登岸，隔绝南北声气，内外夹攻，立见危迫。若修铁路，调兵灵便；何处有警，瞬息即至，无虞敌兵由中路登岸：此有裨于海防者一也。

台湾既经分省，须由中路建设省城，以便控制南北。查彰化桥孜图地方，曾经前任抚臣岑毓英察看地形，可以建省。臣于上年九月复亲往察看，该处地势平衍、气局开展，襟山带海，控制全台；实堪建立省城。惟地近内山，不通水道。不独建造衙署、庙宇运料艰难，且恐建省之后，商贾寥寥，虽有城垣，空无人居。若修车路，商务立见繁盛，于建造各项工程转运之费节省尤多：此有裨于建立省城者二也。

台北至台南六百余里，中隔大溪三道；春、夏之交，山水涨漫，行人隔绝。大甲、房里两溪，每年必淹毙数十人，急须造桥以便行旅。查大甲、房里、曾文三溪，或宽十里、八里；其次小溪二十余道，或宽百余丈、数十丈不等。大甲溪经前任抚臣岑毓英督修石坝以阻漫流，并未修桥，已费洋三十余万；数月之后，为水冲刷净尽。臣现由上游窄处议修，统计大小溪桥工必需银三十余万两。今该商等承办车路，此项桥工二十余处一律兴修，暂勿论车路之利，公家先省桥工银数十万两：此有裨于台湾工程者三也。

臣于光绪六年曾经条陈具奏铁路之利，其时风气未开，不无异议；现在开平业经办有榜样，可释群疑。且台湾与内地情形不同，兴修铁路，商民固多乐从，绅士亦无异议。如蒙天恩俯准开办，有裨于台湾大局实非浅鲜；臣无任惶悚待命之至。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六八面，题为「拟修铁路创办商务折」，彼此文字有出入。「奏议」本并附有「章程」清单。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以林维源督办台湾铁路商务片（光绪十三年三月二十日）（注）

再，臣查铁路之利，不独目前有裨于海防、建省、桥工三事，将来亦可添一大宗入款以充海防经费。台湾地面窄小，万不能如内地利息之厚；该商人等请以七年归还本利，似可有盈无绌。惟经理必须得人，苦无廉实大员查察会计；将来商人以多报少、任意吞匿，不独无利可余，且恐七年之内铁路工本尚难清偿。查台北府城市面日兴，内山番地土旷人稀，闽、广穷民多有愿来开垦；因轮船水脚过贵，无力渡台。若商务办理起色，即就商局轮船往来香港、厦门之便，运载垦民渡台，由官薄给船资；十数年后，全台均成沃壤，永无番患。惟近年内地招商集股历被欺骗，亏折太多；现在商人搭股，不无疑虑。查内阁侍读学士林维源端谨忠实，为商人所钦信。自奉旨回籍帮办台北抚垦以来

，不独抚垦得力，如清赋、抽厘等事均资臂助，其于理财一道尤为精实。如蒙朝廷主持要政，俯准台湾修造车路，可否仰恳天恩饬令学士臣林维源督办台湾铁路商务仍兼办台北抚垦事务，凡遇铁路、商务准由该学士专折奏事，以收实济而专责成之处，出自逾格鸿慈！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七一一面，混于前折之后，彼此文字有出入。

总理海军事务衙门奕譞等议奏刘铭传拟兴修台湾铁路并以林维源督办请旨准行折（光绪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光绪十三年四月初十日，钦奉慈禧端佑康颐昭豫庄诚皇太后懿旨：『刘铭传奏「台湾拟修铁路、创办商务暨恳饬林维源督办」各折片，着总理海军事务衙门议奏。单并发。钦此』。

伏查台湾孤悬海外，物产蕃盛；非兴商务不足以开利源，非造铁路不足以兴商务。

该岛南北相距千里，海口纷歧；兵力、饷力，断难处处设守。若修成铁路，调兵灵捷，无虞敌人窥犯，尤属海防百世之利。是以前福建抚臣丁日昌规画台湾折内曾建议须修铁路，因经费无措，迄未果行。今刘铭传招致新嘉坡、西贡各岛闽商回籍合办商务，又劝令由商承修铁路；所需工本银一百万两，将来即于铁路取偿，于公款无关出入；洵为裕国便民起见。折内所陈三大利，均系实在情形。既称该处商民乐从、绅士亦无异议，应请旨准其开办，以裨台防大局。臣等细核单开章程，如台南北应用铁路地价由官筹发，并由官派勇帮同工作、官轮代运木料免算水脚、经过城池街镇停车之处由官修造车房、火车应用收票司事人等官给薪水，统计商人省费已属不少；与津、沽现办铁路全由公司承认者，稍有不同。至其工本银一百万两，分七年归还，周年六厘利息——内有钢条、火车、铁桥等项约需六十余万两，由商在洋厂订购，其价亦分年归还，与该厂议立合同，由官盖印；由商于铁路造成后提脚价九成偿还本利，另以一成并搭客票费一成作为铁路用度各等语。该抚自必与中外商人妥议办法。

另片又虑该商以多报少、任意吞匿，恐七年内尚难清偿工本，并以内山番地招民开垦均须得人经理，请令内阁侍读学士林维源督办台湾铁路商务仍兼办抚垦事宜，以收实济而专责成。查林维源籍隶台北，乡望素孚；拟请旨准如该抚所奏，令该学士查照现议条规，督饬承办商人委员认真照办，不准稍有滋弊失信之处。凡遇铁路商务应奏事件，应仍由台湾巡抚领衔会同林维源具奏，庶收和衷共得之效。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请改以杨宗瀚督办台湾铁路商务片（光绪十三年闰四月二十四日）（注）

再，台湾拟修铁路、创办商务，曾经臣附片奏请内阁侍读学士臣林维源督办；因该学士取与不苟，将来车路脚价期于涓滴归公，不虞中饱。连日据林维源面称：『所办台北沿山垦务新开田园，俱定于本年秋、冬清丈，逐段分界，以便将来陆续升科；宜兰现又有新垦、旧垦争产械斗情事，即宜前往督同官绅清丈：地方宽阔，一时不能竣事。商务、垦务彼此不能兼领，商请奏销铁路商务差使，以免遗误』等情。臣查林维源所办台北垦务，亟须清丈。宜兰八里沙地方，本年三月经林维源督同官绅议开河道，该处可垦田园数万亩，全系平阳膏腴之地；新垦、旧垦争占地界，不时械斗，亟须林维源前往督同官绅清丈分界，以免滋事。所称两处不能兼领，恐系实在情形。铁路、商务现经海军衙门议奏，奉懿旨「依议。钦此」，咨行钦遵前来。据商务委员己革道员张鸿禄、浙江候补知府李彤恩等禀请，称『现由英、德两厂先行订购铁路钢条三百三十里、铁桥二道、火车客车七十具，定于年内到齐。股分银两陆续招集，所欠无几。先由基隆造至彰化，再行接续前进。工程浩大，必须二、三年后方能完工。并请派道员杨宗瀚总办铁路商务，以顺商情』等因。臣查盐运使衔新班先选用道杨宗瀚，以知县于同治元年投效大学士臣李鸿章军营办理文案；随营历保道员、留于河南补用，于光绪十一年报捐海防先选用。其器局开展，办事精实，志趣远大。平时家居，每以「中国之大，不能富强」为恨！经臣函招来台，总办商务，实称其选。惟据杨宗瀚禀称：「现届轮选到班，理应赴部投供」。合无仰恳天恩，俯念台湾分省伊始，事事兴创，需才佐理；飭部注册，准将盐运使衔新班先选用道杨宗瀚留于台湾差遣，差次遇缺即选。俟选缺后，再行送部引见。

至铁路抽收脚价，为期尚早。现由外洋开来铁路脚价章程，简当详明，丝毫不能舞弊；届时，再由臣妥筹办理。相应请旨开去林维源铁路商务差使，俾其一意帮办抚垦，以专责成而收实效。是否有当，出自逾格鸿慈！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七二面，混于三月二十日折后。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报添购轮船片（光绪十三年闰四月二十四日）（注）

再，台北本有「伏波」、「威利」、「万年清」轮船三艘运载木料、砖瓦，办理各口防务；另有「海镜」兵船，专供澎湖差遣。自「万年清」碰沈后，「伏波」水缸损坏，于二月驶赴马尾船厂修换；台北仅祇「威利」一船，不敷差遣。现在基隆、沪尾并台南安、旗、澎湖等处炮台正在工程紧急之时，需船载运；停工待料，所糜甚巨。适有德国「会刺」轮船一艘因船主急欲返国，在香港减价出售；当即派员勘验，驾驶来台。勘得船长一百七十尺，机器船身甫用六年，均属坚固，需价银二万六千余两；虽较「威利」短二十余尺，而



船身稍阔，较购「威利」价值尤廉。起锚、起货机器俱全，运载料件尤为便捷。当经山打士行洋人说合购妥，其价银仍由捐输项下拨给，取名「威定」，以资应急。拟俟「伏波」修竣及外洋所购电线轮船到台之后，再由臣酌照原价拨归商务局应用，似于公项并无糜费，藉可暂资差遣。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五三面，彼此文字有出入，「奏议」本并作「十三年五月」具奏。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裁撤「伏波」轮船管队等员役并酌减各项薪粮片（光绪十三年十一月初三日）（注）

再，查「伏波」轮船自马江捞起修理后，即经署船政臣裴荫森奏明拨归台湾差遣，所有薪粮亦归台湾给发。该船到台数月，即据管驾林承谟屡称「水缸渗漏，非加修换不能行驶」等因；当经臣于本年二月咨送回厂勘验修理，并于购买「威定」轮船案内声明在案。兹准署船政臣裴荫森咨称：『查「伏波」船自同治九年落成，至今阅十余年之久。上年捞起，权行修补，未及换造水缸；究竟铁质渐薄，日见渗漏，必须改换新缸。其余船身、轮机亦多朽坏，均宜酌量修补。现已饬厂一律修竣，共需经费银一万四千四百八十九两二钱六分五厘；除各匠工价银五千八百九十八两二钱一分六厘自由船厂造销外，其新换水缸及各项料价库平纹银八千五百九十一两四分九厘，请由台湾照数解还，以清款目』等因前来。臣查闽厂代修台湾轮船，前经议明由厂出工、由台发还料价。据开报料价银八千五百九十余两，当饬善后局照数解还。惟「伏波」轮船船身既旧、用煤尤费，全船开支每月须银一千九百余两；徒有兵轮之名，毫无实用。台湾孤悬海外，办防分省运载一切料件，调遣南北兵勇，需船孔亟。此种兵轮，养之不能得力，弃之又无船可用；惟有裁减冗费，以免虚糜。所有该船管队一名、正管炮一名、副管炮勇二十四名、正号手一名、副号手一名、鼓手一名、医生一名，经臣于本年八月初一日一并裁撤；并酌减各项薪粮，每年可节省银八千余两。

（注）按此片未见「刘壮肃公奏议」。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将台北设立机器局购买外洋机器等项价银开单呈览片（光绪十三年十一月初三日）（注）

再，前准部咨：「各省购买外洋枪炮军火等项，应将数目、物件、价银先行奏咨立案，方准造销」；自应遵照办理。兹查台北设立机器局制造枪炮、子弹，应需机器模子、铜片各料件，先后委员分投采购；其已经购运到台机器模子、铜片各料件及添购洋枪、药弹连同船价、行用、保险各项，或以洋圆合银、或以英镑合银、或以规圆合银，均系据实折合，共计银八万四千一百一十二两六钱八分零二毫。请照部章先行开单详请奏咨以符定案等情，由善后局司道

具详前来。臣复核无异。

附清单

谨将台北设立机器局购买外洋机器等项件数，开具清单，恭呈御览。谨开

:

一、购洋水龙一棋，价洋一百四十圆。

一、购自来水机器全副，价洋二千圆。

一、购黎意新造码子床一架，价洋九百九十圆。

一、购黎意、毛瑟小机器各一百一十八件，价洋一千圆。

一、购哈乞开司、士乃打小机器各五十九件，价洋五百圆。

一、购顶上生菜油一百四十四瓶（每瓶价洋三圆八角）、中等二百四十四瓶（每瓶价洋二圆六角）、次等五箱（每箱价洋二十四圆），共洋一千三百零一圆六角。

一、购粗细砂布二千二百二十打（每打价洋二角四尖）、砂砖二百块（每块价洋六尖），共洋五百四十四圆八角。

一、购白棉纱一十包（每包价洋三十九圆）、纱布头三百磅（每磅价洋一尖一瓣），共洋四百二十三圆。

一、购磺强水一百六十四磅（每磅价洋一角二尖五瓣）、盐强水四十磅（每磅价洋五角）、硝强水一百磅（每磅价洋四角），共洋八十圆零五角。

一、购红丹粉五罐（每罐价洋二圆二角五尖）、白漆五罐（每罐价洋一圆七角）、白漆油五十桶（每桶价洋二圆）、生漆油四桶（每桶价洋四圆五角），共洋一百三十七圆七角五尖。

一、购洋火油三十箱（每箱价洋一圆六角四尖）、火酒三十磅（每磅价洋四角），共洋六十一圆二角。

一、购松香水四箱（每箱价洋六圆七角五尖）、洋胰三千磅（每磅价洋六尖五瓣）、硼砂四十斤（每斤价洋二角五尖），共洋二百三十二圆。

一、购焊锡五磅（每磅价洋五角）、点铜锡二十斤（每斤价洋二角五尖），共洋七圆五角。

一、购六寸口虎钳二把（每把价洋一十七圆零一尖）、手用小老虎钳四把（每把价洋七角五尖）、化铜洋泥罐四个（每个价洋六圆），共洋六十一圆零二尖。

一、购一分径圆铁丝二十斤（每斤价洋八尖）、三分径圆钢条一十根（每根价洋一圆八角六尖）、二周半分径圆铁丝五斤（每斤价洋八尖），共洋二十圆零六角二尖。

一、购棕刷十打（每打价洋一圆四角）、一磅钢榔头一十把（每把价洋八

角)、磨刀石一块(价洋五元),共洋二十七圆。

一、购炭一万二千斤(每百斤价洋一圆二角),共洋一百四十四圆。

以上共享洋七千六百七十圆九角九尖,每圆洋平以七三折合库平银五千五百九十九两八钱二分二厘七毫。

一、购刨木床机器一副,英银一百镑。

一、购笋木头机器一副,英银一百二十镑。

一、购锤床并锯五把,英银二百一十镑。

一、购五寸口径至十二寸口径炮用开花硬铁弹内膛模子机器一十二副,英银五百镑。

一、购硬铁弹机器一十二副,英银二百七十五镑。

一、购各种翻砂铁箱机器四十八对,英银二百七十五镑。

一、购各种弹子钻眼机器一副,英银三百八十三镑。

一、购磨各种弹子合度机器一副,英银二百四十五镑。

一、购压各种弹子铜箍在位机器一副,英银三百七十五镑。

一、购各种弹子铅螺丝弹盖机器一副,英银一百二十七镑。

一、购各种弹子头、二次撞火及合成钻眼各车床机器七副,英银五百八十九镑。

一、购各种撞火铜帽装白药及钻眼手板各机器四副,英银四百镑。

一、购压水大力装大小各种弹匣机器二副,英银一千四十镑。

一、购弹子内膛钢模信子机器二百个,英银八十镑。

一、购各种机器钻刀全套,英银一百五十镑。

一、购各种机器上下皮条、地轴、汽管、轮轴全副,英银二百五十镑。

一、购运动飞轮汽机及锅炉全副,英银三百镑。

以上共享英银六千零八十九镑,每镑四两四钱合规平银二万六千七百九十一两六钱,每百两一零九六折库平银二万四千四百四十四两八钱九分零五毫。

一、购枪子壳铜片二百担(每担价银三十两),共规银六千两。

一、购新式黎意连响兵枪三千杆(每杆价银一十三两五钱)、皮带三千条(每条价银一钱五分),共规平银四万零九百五十两。

一、购黎意枪子六十万粒、后膛快枪子一万五千粒(每千粒各价报银一十五两),共规平银九千二百二十五两。

一、支給盘运川资、运费等项规银四千七百零六两八钱八分零四毫。

一、支給洋人保险、行用各款规银一千四百九十五两四钱七分九厘四毫。

以上共享规银六万二千三百七十七两三钱五分九厘八毫,九五折实规平银五万九千二百五十八两四钱九分一厘八毫一丝,每百两一零九六折库平银五万



四千零六十七两九钱六分七厘。

以上统共合库平银八万四千一百一十二两六钱八分零二毫。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六三面，题为「采购机器模片等件银钱数目附奏片」，彼此文字有出入。「奏议本」缺清单。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基隆煤矿收回官办片（光绪十三年十二月初二日）（注）

再，查台湾基隆煤务，从前每年开支银十万两，积成漏卮。自法人滋事，煤矿毁坏，乏煤应用；曾经商人张学熙禀请承办，于光绪十二年正月经臣附片奏明在案。嗣因该矿积水过深，张学熙无力购办机器，仅自人力开办数月，亏折本银数千；力不能支，禀请退办。臣因煤炭系必需之物，不能废弃不办；当商同南洋两江督臣曾国荃、署船政臣裴荫森并台湾各凑本银二万两，委派补用知府张士瑜招集商股六万两，共合成本银十二万两，于本年正月开局试办；如有成效，再行广招商股、收回官本，以期官商轮船来往不至有乏煤之患。自春至冬，经张士瑜添购机器、雇用洋匠，抽干矿中积水，规模已具。每日可出煤百吨，核计出售价值，仅可勉支局用，毫无利息。推原其故，皆由煤炭出矿之后运至基隆海口，水道风浪过大，驳船难驶；旱道有山路十余里，运脚太重，非造铁路以利转运，煤务不能获利。查矿局官商原本十二万两，办理机器、工程尚形竭蹶，实无力再办铁路；禀请由官收回煤务另行设法筹办，以免日久亏折愈多等情，由知府张士瑜具禀前来。

臣查闽洋官商轮船并船政、制造各局，专恃基隆煤炭；且台南、北铁路办成，更需煤用。现在工程已有十分之九，以后亦无需再添资本，未便停止不办。商人惟利是视，既知无息可图，自难强令入股；应将矿务仍旧由官收回，自本月初一日接办。所有商本银六万两并船政原本银二万两，暂由台湾于上年捐输存余项下筹拨归还；经臣另行饬派洋人玛体荪监督工程，仿造商办章程，以杜弊端。再，由铁路公司由八斗煤矿分接车路一道直通基隆码头，以便运售迅速。将来全台铁路告成，销路日广，利息日厚，仍旧招商接顶；纵不能收回原本，庶不致全行亏折，以免积久又成漏卮；于地方商务不无裨益。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三五一面，题为「官办基隆煤矿片」，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台湾水陆电线告成援案请奖折（光绪十四年五月初五日）（注）

窃台湾购办水陆电线，经臣于光绪十二年八月间奏明在案。嗣因海线取道厦门，海程不便；改由台北沪尾接达福州之川石，海程较多五、六十里。复经勘议，如购水线价银五千两。因地隔海外，需用中外材料，不能依期运齐；十

三年三月，甫将基隆、沪尾合至台北两线动工。八月，怡和洋行承办水线，装由「飞捷」水线轮船到台；经臣委员验收，随即驾驶勘量海道，将川石至沪尾水线安放，福、台两省先行通报。续至澎湖放线，抵台南之安平口。时陆路已先勘明，于十一月间由台南接办陆线，取道彰化，迤邐而北；十四年二月初一日，与台北之基隆、沪尾两线接通。臣以闽海暗礁太多，台南北山径崎岖、溪流横截，线条线杆均须格外坚牢；复饬原办委员往返周巡，妥为安插。现自开报之后，一律完固。统计水陆设线一千四百余里，分设川石、沪尾、澎湖、安平水线房四所；除台南安平、旗后原设报局三处外，添设澎湖、新化、台北、沪尾、基隆报局五处。一切材料、机器、水线、轮船、木杆工程、勘路、转运、洋匠薪水路费、开局经费，共银二十八万七千余两。除怡和原订线价分三年归还尚有十二万两未付外，原奏动拨百货厘金一款，自光绪十二年六月至十三年六月已据报解银六万七千九百余两，其余暂由海防经费项下挪垫；业饬承办委员速将所用数目分晰开单，并取水陆巡护修理暨各报局支销经费章程详咨立案。仍俟线价付清并厘金银两解足三年，综核赢绌再行报销：此台湾水陆电线竣工之大略情形也。

臣查电报关系海防洋务，各省办理出力人员蒙恩准照异常劳绩给予奖励在案。此次台湾安设电报，事同一律；而水线悬放海底，各该委员督率匠役出没惊涛险浪之中，并无损失虚糜，工程悉臻稳固，较之河工抢险情形无异。且使海外孤悬之地，与内地息息相通，其有裨于海疆者尤大。所有在事尤为出力人员，三品衔浙江补用知府李彤恩，拟请以道员仍留原省补用；东、河掣省补用知府丁达意，拟请以道员仍归山东、河南掣省补用；提举衔候选通判刘竺保，拟请以直隶州知州不论双、单月尽先选用；〔尽用选用县丞俞书祥，拟请以知县不论双、单月尽先选用；指分福建试用从九品林清漪，拟请以县丞不论双、单月选用〕。其余在事出力弁勇，可否准由臣择尤请给外奖以示鼓励之处？出自逾格鸿慈！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五八面，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报造成机器局、军械所及大机器厂尚未葺工折（光绪十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注）

再，台湾先后购买后膛洋枪一万余杆，各种弹子不自仿造，用尽则枪即废弃；且孤悬海外，有事运济艰难。机器局厂工程虽较繁重，为善后计，不能不急筹兴造。光绪十一年由两广督臣张之洞代购制造枪弹机器一副，经臣饬令记名提督刘朝干会同淡水县知县李嘉棠在台北府城北门外购买民田共积方三千八百九十丈七尺八寸，用契价银一千六百八十两八钱一分七厘，并饬刘朝干砌筑

基址，分赴内地采办木材，督匠起造机器局厂。自十一年六月兴工、至十二年二月讫工，计建成正、侧各屋并小机器厂一百一十七间，连同筑墙、浚井、砌路、开沟、填河需工料银二万三百二两五钱四分六厘七毫。台北军械无处存储，即就偏西地方建造军械所；自十一年八月兴工、至十二年三月讫工，计造成大小房屋共七十三间，需工料银一万六千三百七十二两七钱八分二厘五毫。尚有制造各种炮弹大机器厂汽炉房、洋房、打铁房工程较大，未能同时并举；续经兴造，尚未葺工。本拟俟全局造齐一律奏报，兹奉部行「已竣工程期限造销」，机器局、军械所既经造成，自应将用过各工料银数先行截清奏咨立案，汇案造册报销。其未竣工之大机器厂等项，另行剔归后案办理，以清界限。据善后局司道详请奏咨立案前来，臣覆核无异。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六五面，题为「奏报造成机器局、军械所并未成大机器厂折」，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报查明台湾未奉新章以前定购外洋机器料件缘由片（光绪十四年七月初八日）（注一）

窃准户部咨覆：『台北设立机器局应需机器各料件用过银两开单奏报一案，查外省购买外洋机器在奏定新章以前者，原准自行购买；若在奏定新章以后者，即应遵照新章听候海军衙门暨户部核定，不得擅自定义。今台湾所购机器等项是否在新章以前？飭查定购年月日期，项目报部核办』等因。即经行局将前次奏报购买机器、枪弹等项原定年月，分晰开单详咨；并于本年二月臣「奏请定章」折内声明飭查未奉新章以前所购外洋军火料件年月日期，速行补报

（注二）各在案。兹据军械所、机器局将光绪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台地未奉新章以前定购机器料件共价库平银五万六千四百三两三钱二分一厘三毫六丝七忽六微，声明原定年月日期补报，由善后局司道核详奏咨前来。

臣查前项机器料件，既系未奉新章以前业经购定，自应赶紧截清，补行奏报。以后如需何项机器，凡向外洋采购者，无论巨细，先行开列清单，详咨核准，再行定购，以符新章。除飭将所购各项归案造销并另单咨呈海军衙门暨咨户、工部外，所有查明台湾未奉新章以前定购外洋机器料件缘由，理合恭折奏报。

再，炮台兵房工程已用外洋铁水泥三万六千桶，亦在未奉新章以前；先经臣于「奏请续购」案内声明，飭局详请补咨。

（注一）按此片未见「刘壮肃公奏议」。

（注二）按「奏请定章」折见「奏议」（「文丛」本）二六二面，题为「请飭部定外洋购料章程折」。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台湾铁路改归官办折（光绪十四年十月十六日）（注）



窃照台湾兴造铁路，前经海军衙门议准，奏奉懿旨「依议。钦此」。遵经飭据商务委员已革道员张鸿禄、浙江候补知府李彤恩订由英、德两厂购办铁路钢条三百三十里、大小铁桥十一道、火车客车七十具，先由基隆造至淡水，再行接续前进；由臣改派道员杨宗瀚总办，议定地价、车房、码头归官承办并拨营勇代做工程：于光绪十三年闰四月奏明在案。

当时勘定台南、北六百余里，除地价、车房、码头、土工外，估价银一百万两。惟淡水至基隆山河夹杂，须挖山洞九十余丈，大小桥梁一百二十余座，穿山渡水、挖高填低，工程浩大。各军因修筑炮台、剿番剿匪，无暇代修，均由商局雇夫兴办。现将基隆六十里修造平坦、铺成铁条三十里，年外可以完工；共计夫价、桥梁，已费银十九万两。查李彤恩等招集商股一百万，其时创议皆以铁路利厚，两月之间即招股七十万，收到现银三十余万。复经各商议购快船二只，价银三十六万两，以辅铁路之不足。自工师到后，细勘工程，统计土工需银三十余万两，营兵无暇代修，各商观望；需用经费，李彤恩稟请由臣挪用，陆续借支银二十万两。所有铁条、火车、铁桥，均经臣议立合同，由外洋购办，分年归还，本年头批已给银十万两。李彤恩勇于任事，商民信服；拟俟基隆六十里最大工程告竣后，再行招集股分。不料李彤恩于九月病故、杨宗瀚因病假归，经臣委员督修。据各商稟请归官自办，已缴现银三十余万，愿留快船两只作抵等情。臣查台湾铁路办成，不独利商便民，且于海防大局有裨；故臣费尽经营，创议兴办。今商股既已观望不前，承办委员或死或病；若听其中止，不独已费公款无所着落，且购到铁条、铁桥、车辆、木料弃置可惜！臣飭工师详细勘估，究竟需费经费若干？据称通盘核算，基隆至彰化每里合银三千两、彰化至台南每里合银二千五百两，计地价、土工、车房、码头四项需银六十余万两；核之原估百万数目相符，较之开平铁路工倍而价廉。现在基隆至淡水山路六十里不日完工，其余除大甲溪之外，别无大工。臣拟尽购到铁条办至彰化，然后再行量力进止。惟经费无出，臣同藩司邵友濂筹商至再。惟有自本年秋季以后闽省每年协济银四十四万两计至十七年春季止，尚存未解银一百零四万两。此项本拟节存备充建省分治经费，现在分治虽然在急，工程浩大，尚非一时所能猝办；拟请暂将此款挪抵车路应用。俟竣工后，所收脚价即行陆续归还成本，办理分治；官项固不致丝毫落空，商股有快船取利，亦未受累。将来不独有裨于海防，即建省分治工程，有铁路运载木石砖瓦，省费甚多，竣工亦速。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七三面，题为「台路改归官办折」，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陈英商承办基隆煤矿订拟合同请飭议定夺折（光绪十五

年六月二十二日）（注）

窃台湾基隆煤矿自法人滋事毁坏后，先经商人张学熙禀请承办，旋以本亏乞退；经臣商同南洋大臣曾国荃、船政大臣裴荫森并台湾各凑本银二万两，另集商股银六万两，共成本银十二万两，于光绪十三年正月招商接办。因旧矿产煤不多、工本过少，办理年余，毫无利息；商股乞退，禀请收回仍归官办，臣因闽洋官商轮船并船政、制造各局在在需煤应用，欲罢不能。该矿系属已成之局，未便废弃；即于十三年十二月由官收回接办，所有商本及船政官本暂由台湾捐输存余项下筹拨归还，飭派洋人玛体荪仿照商办章程办理：臣先后奏明在案。

该矿在基隆八斗地方，开采年久；因法人之乱停歇二年，积水过深，机器俱行毁坏。数年以来，添购修复，较之从前用费更多。不料煤源已竭，所产日绌；计自光绪十三年十二月改归官办迄今年余，综核出入，每月亏折银三、四千两不等。据工师察看情形，非添用本银百万另开新矿、力筹恢拓，不能获利。台湾经费支绌，官本无款可筹，商股不能再招。臣正在筹划之际，适有英商范嘉士愿集资本银百余万来台承办，由英国驻台北领事官班德瑞引荐到臣；据称已勘产煤之区两处另开新矿，暂用八斗旧矿先行接办，愿偿八斗煤矿机器官本银十四万两，分期清缴。详议章程十一条，开送前来。臣查台湾产煤系地方自然之利，官办限于资本，不能扩充。且积习太深，用人为难，从前每年漏卮银十万两。臣经理以来，糜费虽少，每年亦须亏折银四、五万两。以台湾弹丸之地，所入不敷所出；此项漏卮，无所底止。非设法变通补救，不能免此无穷之累。若由该英商承办，不特官本可以取回，即以二十年计之，可免漏卮百万，关税并车路运价转可得数十万。利源既辟，商务更兴，于地方民生尤属有裨。所议章程十一条，由臣再三核议，亦不至有后累。当经派令兼办矿务委员候选知府张士瑜先与该英商草立合同，另缮清单，恭呈御览。事关中外交涉，应请飭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会同户部速行核议定夺。如蒙俞允，再由臣飭令该英商画押承办。是否有当？理合恭折具陈。

再，台北新竹县辖牛头山地方旧产煤油，曾经前福建抚臣丁日昌奏明委令道员叶文澜开采，旋以亏本停止。现据该英商范嘉士并请开办，事同煤矿，一律并由该商另订合同。谨附缮清单，随折陈明，并乞一并飭发核议施行。

附清单

谨将英商范嘉士承办煤矿拟立合同，缮具清单，恭呈御览。谨开：

一、由该商延聘勘煤工师来台履勘产煤之区，选定两处作为开矿基址，禀准开办。该商即先在一处兴工，地方官立限凡离该矿三英里以内之地，不准民人挖煤。倘界限内该商所开煤井未得要领，再易新井；苟无越界，悉听其便。

二十年之内，全台非该商，不准添用机器挖煤。如年限未满，该商所指第一处煤苗不厚、显有罄尽之势，即准该商迁徙于第二处基址开挖；其界限，仍照前定。倘两处煤俱挖尽，尚未满二十年，亦即停止。此外，不得再有迁移。所挖煤山，如系官地，不用给租；如系民地，即秉公酌给地租。其租仅按所种禾稻杂粮之值，由官代定；仿照铁路章程，每方丈给自四角至六角为止推算。倘该商煤矿所挖地洞养气不通，必得于地面开小井，藉以通气；该井虽逾界限，亦准其开。设若所开之处系属民地，应由该商给与租值，仍由地方官照前代定。设界限之外民人所挖煤洞与该矿有碍，应由地方官代为调停。二十年限满，该商应即撤退。所有机器价值无论多少，与地方官无涉；该商所安机器或就地变价、或拆卸运回，官不过问

二、基隆八斗煤矿以及机器煤炭房屋，一切由地方官即交该商经理；将来此煤矿用否，悉凭该商自酌，应不在于第一款所指两处之内。倘该商兴办八斗煤矿，所有已成之小铁路以及火车一切尽可借用，不取租金。其未成至洋海关口之小铁路，该商应照公平纳租；其租资应即议定，日后准不加增。并由地方官在于洋关旁边拨出官地一段，以为该商修筑码头、寄屯煤炭之需。此地准免地租；倘系民地，须按年纳租，该租仍由官定，日后准不加增。

三、新挖煤矿该商所需用小铁路，由地方官筑成，以达至大铁路；该商应纳大小铁路载费，仿照泰西英、美、法、德各国载价相同。查每吨以三十里路计载，约在一角四仙至五角五仙之谱；应临时察看铁路工本情形，随事酌定。倘该商将煤运载大铁路，所有铁路马头尽可通用，勿庸纳租。所有选定煤矿基址，先应商请地方官议定期限，筑成小铁路，并定载费若干。此次议定载费之后，将来如非该商情愿，准免加增。

四、地方官每月应收该商所挖煤炭一千吨，其价值照基隆市价八折算还。

五、该商煤炭除拨给地方官一千吨外，其余每吨出口，应纳赋课一角。惟民人所产土煤既无赋课，自可轻价而卖，殊碍该商售路；应准设立民人厘捐，准照赋税一体，庶无偏枯。至该商挖出煤炭照现时应纳关税之外，所有地方厘金以及别项捐输概予免纳。

六、该商煤矿应盖伙友、工师、工匠人等房屋，除附近矿地如系官地勿庸纳租外，其余别处或屯煤、或盖屋等用，如有租用民地，地方官应代为转租，照官价算给。该商来台极欲与官民敦睦，务得情理之平。第相处久远，雇工人等难保不无高抬价值、包揽把持种种情弊，则地方官必得为之弹压保护。该商若由中国各埠雇工来台，应从其便。除工师、监工、伙友之外，其余均用华民，不准雇用外国工人。如因矿中工匠众多，随时请官派弁并带兵役弹压，地方官应如所请饬派。倘该商请派兵驻防矿中，其薪水多寡，由该商按月筹送。



七、地方官若遣生徒进矿学艺，每矿可拨三人；该商工师应宜优待，所在任其游历，金期学业有臻。

八、煤在军装之列，中外倘有战事，该矿应归中国主政，并由中国保全该商之业，再由地方官派员驻矿，稽查出入。如有接济敌煤，查出照公法议究。如与英国或有战事，该商系英国子民，应即暂退；若年限未满，以后事平再行接办。所有矿中屋宇机器等件，应由地方官保护。如因退歇亏累，该商生意无论多少与中国无涉，不敢丝毫索赔。若该商情愿将此煤矿顶与别国商人接办，应先禀明地方官核准；别国商人承充，亦应照此章程办理。

九、此事一经地方官奏准，该商即缴规平洋银二万两；俟基隆煤矿机器等物交清、马头屯煤之所指定、洋关一带未成小铁路租资议定，该商即应再缴规平洋银五万两。其余该商应缴七万两，地方官准照第五款按月应拨煤炭价内扣除。

十、由地方官奏准，始行兴办。奏准后，并由爵抚部院加印，以昭信守。

十一、以上各款该商遵照来台兴创煤矿，独握二十年，责成重大，非挟巨费难以整理。地方官准其在英国招股设立公司，俾其众力易举。

再者，此事原由班署领事官从中商办并翻译合同、知见画押，赤请一并画押兼盖关防，以昭凭信。惟中国洋商开矿之事从未办过，此次奏准，固台湾同该商均有利益；如奉旨不准，此件合同应为废纸，即作罢论。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三五六面，题为「英商承办基隆煤矿订拟合同折」，彼此文字有出入。「奉议」本附合同二件，另一件为「英商范嘉士承办油矿拟立合同」。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劻等议奏刘铭传请将基隆煤矿改由英商范嘉士集资承办应毋庸议折（光绪十五年八月初七日）

光绪十五年七月初十日，准军机处抄交台湾巡抚刘铭传奏「为基隆煤矿官办难期起色，现有英商承办，订拟合同，请旨饬议，以节糜费而免漏卮；又新竹牛头山旧产煤油，并由该商开办」一折。奉朱批：『该衙门议奏。单二件并发。钦此』。

查原奏内称：『基隆煤厂，先经商人张学熙禀请承办；旋以本亏乞退，商同南洋大臣曾国荃、船政大臣裴荫森并台湾各凑本银、另集商股，于光绪十三年正月接办。因旧矿产煤不多、工本过少，办理年余毫无利息，商股乞退，即于十三年十二月由官收回接办；所有商本及船政官本暂由台湾捐输项下筹拨归还，饬派洋人玛体荪仿造商办章程办理：先后奏明在案。不料煤源已竭，所产日绌；迄今年余，综核出入，每月亏折银三、四千两不等。据工师察看情形，非添用本银，另开新矿不能获利。台湾经费支绌，无款可筹。适有英商范嘉

士愿集资本百余万来台承办，由英国领事官班德瑞引荐；据称已勘产煤之区两处另开新矿，暂用八斗旧矿先行接办，愿偿八斗煤矿机器官本银十四万两，分期清缴。详议章程十一条，奏请飭下臣衙门会同户部核议』等语。臣等查台湾煤矿开办十余年，未着成效；虽由资本不充，亦未始非经理不善。今欲设法补救，议交洋商承办，亦系该抚不得已之苦心。但如合同内开定立年限、指定界限以及拨地修筑码头、听雇别埠工匠、不准华民就近开挖、加征土煤厘捐各节，大都为利益煤矿起见而于本地民生殊有妨碍，必非民情所愿。且台地孤悬海外，基隆实为扼要之区；该处煤矿，乃中国自有之利。一旦付诸外人，盘踞二十年之久，俨同地主；渐至建盖洋房、聚族日众，恐年满之后，又将别生枝节。况煤斤为轮船所必需，今以就地之煤听其垄断，设遇海疆有事，彼若联络一气，即欲杜其接济，诚恐防范难周。虽合同有「归中国主政」之语，亦未必可恃。尤可虑者，中国各省矿产，洋人垂涎已久；如黑龙江之金矿、云南之铜锡各矿，洋人辄思越境躋勘，迭经该将军、督、抚奏请设法阻止，杜其覬覦。若准英人开办煤矿，恐他国援以为例，纷纷要求；倘拒而不允，彼将谓「厚彼薄此」，重烦辩论。似不值贪此小利，转贻外人以口实也。台湾煤矿自创办以来，几费经营，方能具此规模。臣等详细斟酌，与其轻议更张，致滋流弊；曷若善为经理，自保利权。拟请飭下台湾巡抚慎选贤能、破除积习，将八斗煤矿由官认真经理。如煤源已竭，所产日绌、亏折太多，即由抚臣酌量情形，停止开采。俟筹有巨款，再于产煤丰旺之区，另辟新矿；庶利源不致外泄，旧有机器亦可运用。

至牛头山煤油，事同一律；所请并由英商开办之处，亦应毋庸置议。

上谕台湾巡抚刘铭传奏请基隆煤矿改由英商承办殊属粗率着传旨申飭（光绪十五年八月初七日）

军机大臣字寄福建台湾巡抚刘：

光绪十五年八月初七日，奉上谕：『本日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户部会奏「议驳刘铭传奏基隆煤矿及新竹煤油拟令英商承办」一折，已依议行矣。该衙门所奏台湾煤矿，如合同内所载定立年限、指定各界、不准华民开挖、加征土煤厘捐各节有妨本地民生及洋商承办后种种流弊，立论极为切当。此事开办十余年未着成效，实由承办之人经理不善。该抚欲思补救，不于所用官商实力讲求，辄与英商订拟合同，虽可作为罢论，究属多此一举；办事殊属粗率！着传旨申飭。该抚接奉此旨后，即着按照该衙门所奏，慎选贤员、破除积习，将煤矿各事宜认真核实，妥为经理；总在用人得宜，自可渐收成效。如产煤日绌、亏折太多，亦应酌量情形，另筹办法；毋再草率从事，致滋后患。慎之！将此谕令知之。钦此』。遵旨寄信前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将台湾商务局「驾时」、「斯美」两快船并为官轮折（光绪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注）

窃台湾四面皆海，往来非轮船不便。自「万年青」、「威利」、「威定」等船先后沈失，只有「飞捷」、「伏波」、「海镜」三船；「飞捷」专备修理水线，全赖「伏波」、「海镜」往来各口差遣运载。查该二船均由船政制造，已逾二十余年，屡修屡坏；除逐年小修外，来年即须大修。现据管驾都司林文和禀称：『「伏波」龙骨软弱，首尾倒垂；现当冬令风浪较大，不能驶使。且船身朽旧，亦不堪再行修理』。由臣飭知截至本年十一月止，即行裁撤。「海镜」虽尚勉强行驶，亦复同形朽旧。拟俟来年澎湖城工告竣，一并裁撤。仅剩「飞捷」一船，尚须修理水线，不敷差遣。查台湾商务局经臣招股购置快船二只名「驾时」、「斯美」，船身各长二百五十英尺纯系钢质，每点钟能行十五、六诺，装兵运货均极便捷，每船价银十八万两。自知府李彤恩病故后，商务乏人经理。现由臣商同各商将该两船并为官轮，仍作商船，照旧搭客载货；所收水脚，即抵发两船月支经费。官物即可顺便运载，无须另发养船经费。其两船原价银三十六万两，经臣飭令善后局于海防经费项下分起陆续照数筹给，以清商款。查「伏波」、「海镜」两船每月薪粮公费并修理、煤炭等项各支银二千五、六百两，每年并计两船需费银六万余两；即以此项按年抵还「斯美」、「驾时」船价，六年即可归结清楚。如此一转移间，公家毫无所亏，六年之后即得坚快之船、又省养船之费，于台湾海疆不无裨益。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一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五四面，题为「变售旧轮船以资新购折」，彼此文字有出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报购造小轮船三号补行立案片（光绪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注）

再，准兵部咨：『核覆补报台湾购买「南通」、「北达」、「前美」小轮船三号马力各数目案内，以另案请销之「如川」轮船马力若干匹应照章补行奏明立案，以便核销』等因；当经行局遵办去后。

兹据善后局司道详称：『台湾各口内浅外深、且多风涌，大号轮船不能近岸。光绪十年法防案内曾赴香港制造「南通」、「北达」、「前美」小轮三号，分拨各口缉匪转运。因不敷遣用，续委候补同知戴嗣源前赴香港轮机厂定造小轮船一号名曰「如川」，船身長七丈五尺、阔一丈二尺五寸、深七尺，马力二十二匹；于光绪十一年十二月初一日配齐舵水人等，派弁驾驶出洋，在于南北一带海口遣用。月支薪水、公费等项，均照小机轮船应支之数核实支給；业经汇案造册，送部核销。奉准飭查前因，理合详请补行奏咨立案』等情前来，臣覆核无异。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二五五面，题为「购造小船片」，彼此文字有出入。「奏议」本并作「十三年二月」具奏。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官商合办基隆煤矿片（光绪十六年六月□□日）（注）

再，承准军机大臣字寄：『光绪十五年八月初七日奉上谕：「本日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户部会奏「议驳刘铭传奏基隆煤矿拟令英商承办」一折，已依议行矣。即着按照该衙门所奏，慎选贤员、破除积习，将煤矿各事宜认真核实，妥为经理。总在用人得宜，自可渐收成效。如产煤日绌、亏折太多，亦应酌量情形，另筹办法』等因，钦此。跪聆之下，仰见圣谟周密、筹虑精详，莫名钦悚！

臣查基隆煤矿创自官办，积习太深。用委员稍有不肖，即捏报支销；用洋人较为着实，又浪开使费。船政并台湾制造局以及各轮船月需煤数千吨，又不能停歇不办。上年十月将洋人撤退，委派候选知县党凤冈办理，一面仍招商接办。党凤冈破除情面、极力整顿，自本年正月以后，渐有起色。商人闻风向慕，先后稟请承办者数起；其意皆重在挪借官本，臣概置不答。现经帮办全台抚垦事务通政司副使臣林维源访招商候选知府蔡应维、云南候补道冯城勋、职员林元胜等情愿鸠资三十万元，同官合办。以二十年为限，官一商二，仍缴原矿本银一十二万两，承受矿存新旧机器对象；以十万元作为官本，其余按月缴煤扣除。矿务一切事宜，由商经理，官不过问；将来无论赢亏，按照成本分三股匀算。据蔡应维等稟立章程前来。臣详加察核，尚为妥协，当经批准，定于七月初一日归商接办。

（注）按此片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三六四面，题为「基隆煤矿仍改归商办片」，彼此文字有出入。考「奏议」未见「官商合办煤矿章程」，今存户部呈送军机处片中（见后）。

户部片送军机处关于官商合办台湾煤矿议立章程（光绪十六年八月十二日）

户部为片送事。

所有本部会同总理衙门议覆「台湾煤矿招商承办所定章程种种纰谬，请旨即饬停办以杜流弊」一折，本部现定于八月十五日具奏。相应先将该抚所送章程抄录手折，片呈军机处备查可也。须至片呈者。

右片呈（计抄章程一份）军机处。

附章程

谨将官商合办台湾煤矿议立章程，抄送察鉴。计开：

一、官商合办煤务，请以二十年为限。目下创办之始，官出公款十万元、商出成本二十万元，共计三十万元，择一公妥之人掌管。以十六万六千六百六

十六元合承十二万两，承买从前官办之新旧机器、车路、房屋以及煤务应需一切大小零星对象；其余十三万三千三百三十三元，作为新开暖暖地方官井并添置机器、房屋及雇请人工各项费用。自开办以至限满，凡有煤务中用人、理财以及一切大小事宜，统由包商一手经理，官中免于过问，俾得事权归一，是为第一要务。

一、官出公款十万元，应由包商呈具收领股票一张，缴官存案。以后每月应将出入总数立报单四张，一张缴官、三张分交三大股东；每至一年，应将煤务出入总数造具四柱简明清册，一本呈官存查，另三本缴三大股东查核。或赢或绌，均以「官一商二」匀摊。

一、商缴承买从前机器以及煤务所用一切对象共银十二万两，收讫之后，应请由官给予收条一纸，以昭凭信。

一、北斗新旧煤井出煤甚少，不久且将告竭。包办以后，先就暖暖一处拟开新井；如出煤不敷售卖，应准再开别处。若所开煤井系属民地，请官秉公酌定地租，不使居奇，以顾大局。

一、现在拟开暖暖煤井，请于附近之处准予择地建设煤栈；如有需及民地，应请由官酌断地租，无任居奇，俾免掣肘。倘有再开别井，亦应仿照此条办理。

一、拟于基隆一带港岸择地开建码头，约水深二十尺，使数万石洋轮可以傍岸接运，以免盘驳。此项工程量估应需经费若干？煤务应出一半、铁路总局应出一半；建完后，合同合用。

一、拟开暖暖煤井，如有应需运煤小铁车路接入大车路，经维等请官飭办者，随时再行议贴路价。

一、拟包办以后所出煤炭，概不过筛发售，止总煤一装；官中每月应需一千顿，每顿按定中价三元，永远不得加减。按月煤交价发，准免积欠。

一、请给发「台湾煤矿总局」木质关防一颗，以昭信守而杜弊混。

一、开掘煤井工程浩大，倘遇开出五金及煤油等项别矿，应由包商报明勘验，仍由原包商设法开办。如需本银，仍照「官一商二」章程；或赢或绌，亦均照算。此乃意外之事，万一有之，应请免提归官并免招别商承办，以全体面而顾资本。

一、凡台湾产煤之地，在维等包限二十年之内，应请不准别商另行包开，以免两败。

一、民洞私开，除附近有碍新旧煤井者请官禁止外，其余悉照现在官办章程办理。如官井出煤不敷急用，或向民洞采买，其价即照从前官办所给民煤数目发给。

一、商人承办官事，身家所系，各具天良；且任事耳目众多，决无丝毫苟且。况成本「官一商二」，得失非轻，自无不竭力尽心，以图长久。倘有忌妒挟嫌、造谣谤惑，官中免于轻听，庶使实心办事之人不避嫌怨。设或必难邀信，准将现年账簿核算，官本应存若干提还官款；其煤务仍准原商另行添本，办至限满，以顾商本。

一、包办此项煤矿，虽不敢料定得利，亦愿免致亏折。但事难逆料，万一始终赔累，势难久长，不论办至何年，均准退办。所有机器各件，如能卖与华人更好；否则，官商各按股本匀摊。

兹将承办煤务总局章程送览。

一、拟承办煤务合约，准以二十年为满；如到限期，再行酌议。

一、拟股本银计三十万元，分作三千股；每份派股本银一百元，七二平兑足。

一、股本三十万元，除缴还承买机器等项官款外，尚余之款，酌留若干，交与管理银钱之人，以应局中日费；余则寄存在地银行。如遇要需，即由总、会办发给银单，随时支取，交与管理银钱之人收存使用。以后局中收回煤价数满万元，亦应照此办理。

一、拟股内人选举综理煤务总办一位、会办一位。

一、拟雇用洋人总管矿务工程一位、矿师一位、管车两名。

一、所请木质关防一颗，专交总办掌存；总办公出，即交会办掌存。凡遇有公事启用，方准盖行，以昭慎重。

一、拟局内遇有公文事件以及支银各票等项，必经总、会办亲笔签名，方能准行，以期专责。

一、拟局内所有司事人等，如有废误公事，立行革退，不得循情。

一、拟股内各股东皆系华人；如属洋人，不能滥搀入股。其股票须载明姓氏，以凭给发股分字据；并将条款声明字内，以杜混杂。

一、拟局内以每年清结数目一次，计应得利银元若干，造册周行报知。

一、拟所有得利银两，分作三千三百股均派。余三百股之额，乃系拨归始创及办事人等作为酬劳；总视出力劳绩重轻按分均派，以昭激励。

一、拟局内凡有要紧公事，必须通知就地股东齐集商议，方得举行。

一、拟官利按至第三年开派，以一、二、三年利息每月一分照算。其余，嗣后每年开派利息一次。均派之日，必须预早一月行字周知，以便携折到支。

。

一、拟至第五、六年办有成效，派回股本；俟股本交完而后，每年官利仍按十分均派。



一、拟各股票份倘有不合意欲行转卖他人者，必须报局挂号换名，以免枝梧、临时不符。

兹将现下八斗煤井计用司事按月薪金，开列送览。

一、拟总办每月薪水一百元、津贴公费每年一千元。

一、拟会办每月薪水一百元。

一、拟洋总管工程一人，每月薪水二百五十元。

一、拟正办矿师洋人一名，一百八十两。

一、拟副办矿师华人一名，八十元。

一、拟提调兼招商事宜一名，每月薪水八十元。

一、拟文案一名，三十两。

一、拟正副书启二名，二十五两。

一、拟管银管数二名，三十五两。

一、拟管外帐二名，二十五两（另每名伙食三两）。

一、拟巡查井面二名，二十五两（另每名伙食三两）。

一、拟管收发料件二名，二十五两（另每名伙食三两）。

一、拟八斗收发煤斤二名，二十二两（另每名伙食三两）。

一、拟基隆收发四名，五十两（另每名伙食三两）。

一、拟矿面巡工收签日夜六名，四十八两（另每名伙食三两）。

一、拟洋磅手一名，一十两。

一、拟矿内巡工二井日夜六名，四十五两。

一、拟机器大二车二名，九十两。

一、拟司机器日夜九名，八十五两。

一、拟升火日夜六名，三十六两。

一、拟铁匠三名，七十两。

一、拟木匠月工二名，四十三两（另有工程用散工不再内，散工每日每工三角三占）。

一、拟更夫、局丁、杂差二十二名，九十五两。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奕劻等议奏刘铭传片奏官商合办台湾矿务种种纒缪请饬停办折（光绪十六年八月十五日）

军机处交出台湾巡抚刘铭传奏「官商合办基隆矿务」附片一件，光绪十六年六月二十日奉朱批：『户部议奏，钦此』。查原片内称：『基隆煤矿，上年十月将洋人撤退，委派候选知县党凤冈办理，一面招商接办。党凤冈极力整顿，渐有起色。现经帮办全台垦务通政司副使林维源访招商候选知府蔡应维等鸠资三十万元，同官合办，「官一商二」；仍缴银十二万两承受矿存新旧机器

，以十万元作为官本，其余按月缴煤扣除。将来无论赢亏，照本分三股匀算：据蔡应维等稟立章程前来。臣详加查核，尚为妥协，批准于七月一日归商接办。除章程咨部外，理合附片具陈』等语。当经臣部咨行该抚速将章程送部，以凭议覆。兹于七月十九日，准该抚咨送前来。

臣等伏查基隆煤矿自该抚抵任后，官办、商办迄无定局。上年七月间，有英商范嘉士情愿承办，该抚代为奏请，奉旨交议；经臣等会同奏驳，奉朱批『依议。钦此』。同日，又奉上谕：『本日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户部会奏「议驳刘铭传奏基隆煤矿及新竹煤油拟令英商承办」一折，已依议行矣。该衙门所奏台湾煤矿，如合同内所载立定年限、指定界限、不准华民开挖、加征土煤厘捐各节有妨本地民生及洋商承办后种种流弊，立论极为切当。此事开办十余年未着成效，实由承办之人经理不善。该抚欲思补救，不于所用官商实力讲求，辄与英商订立合同，虽可作为罢论，究属多此一举；办事殊属粗率！着传旨申飭。该抚接奉此旨后，即着按照该衙门所奏，慎选贤员、破除积习，认真核实、妥为经理；总在用人得宜，自可渐收成效。如产煤日绌、亏折太多，亦应酌量情形，另筹办法；毋再草率从事，致滋后患。慎之！钦此』。圣谕煌煌，该抚宜如何恪遵办理！乃派员整顿甫有起色，又忽变为官商合办之局。臣等查核原片，已窃讶其词意支离。诚以上年包办之洋商虽已作为罢论，尚恐其别有影射冒充之弊。现在章程送到，臣等详加考核，实见其有可疑者三、有必不可行者五；请为我皇上缕陈之。

上次洋商办矿，首请以二十年为限；此次华商办矿，亦首请以二十年为限。上次洋商请立码头，此次华商亦请立码头。前后所请，何以如出一辙？其可疑一。然此犹属商人之要求也，准与不准，权在于官。乃请立年限、修筑马路以及禁止附近挖煤等事，皆经臣等以有碍民生，于上案逐层指驳；该抚何以又复批准，一若有所不得已而迁就者然？其可疑二。臣等前奏禁用洋人，朝廷前旨亦禁用洋人。此次章程内开所集股分皆系华人，不准洋人掺入；乃局章内又载明：雇用总管矿务洋人一名、矿师一名、管车二名。

夫用洋人作矿师可也、作管车可也；至矿务事宜既有总办、会办、提调各名目，何以又用洋人总管工程？股分不准洋人入资，而矿务则归洋人总管；自相矛盾，欲盖弥彰。其可疑三。

至其所稟章程，尤有种种纰缪必不可行者。如所请「官商合办煤务以二十年为限，自开办以至限满，一切煤务事宜统归包商经理，官中免于过问」。又「二十年之内，不准别商包开。至该商等则不论办至何年，均准辞退」等语。夫商人承办官矿，进退之柄，理当操之于官。今乃豫请以二十年为期，已属任意垄断。至于既立期限，自应彼此遵守。乃此二十年内官不得另行招商，商转

可随时辞退；且以官商合办之事，禁官不得与闻。商有权而官无权，太阿倒持，一至于此！此必不可行者一也。台湾为闽省屏藩，基隆为台湾门户；设险以守之，尚虞不固。今乃开挖河道、修筑码头，使数万石之商轮可以直入内地停泊。夫商轮可入，则兵轮亦可入；商轮可泊，则兵轮亦可泊。万一海疆有警，恐敌军巨舰皆可长驱直进；藩篱自撤，后将噬脐！此必不可行者二也。从前洋商所订合同，有不准就近开挖、加征土煤厘捐两条，盖为罔利计也。此次章程所载：附近民洞，仍系请官禁止；并谓「如官井出煤不敷，或向民洞采买，其价即照从前官办民煤数目发给」等语。从前官办民煤，其价值作何发给？从未报部；臣等无可考查。惟该商采买民煤，不按市价而按官价，必官价之减于市价可知。此议一行，将来该商等必借口于官煤不敷，抑勒采买；民洞不堪赔累，其开挖将不禁而自停，该商等乃得独擅其利。是不必加土煤之厘，而其谋实较加厘为尤毒。小民生计，何堪如此剥削！此必不可行者三也。章程中又谓：「倘有挟嫌造谤，官中免于轻听；设或必难邀信，准将官本提还，其煤务仍准原商办至限满」等语。夫商人承办官物至于官不见信，其劣迹昭著可知；自应澈底清查，治以应得之罪。乃该商等竟敢豫先要挟，祇准提回官本，不准斥退原商。是将来该商等无论如何妄为，官中皆不能查办；天下有是政体乎？此必不可行者四也。光绪十一年有候选通判丁枏承办闽省石竹山铅矿，该督奏请给发关防，经臣部议驳有案。此次该商所请，不独给发关防，且设立总办、会办、提调、文案各项名目，俨然局员矣。此辈大约皆系本地富豪、捐保有职，一旦假以事权，必致抗衡府、县，鱼肉乡愚；甚且私设公堂，滥用刑杖。小民何辜，遭其荼毒！朝廷未获开矿之利，百姓先受矿商之害：此必不可行者五也。

以上各节，臣等以事关大局，往返熟商，实见其利少害多，万难核准。且此系奉旨飭办之件，该抚既经另拟办法，何以不候谕旨，遽于七月初一日批准开办？尤属不合！相应请旨严飭该抚：无论此局曾否开办，迅即停止。仍凛遵前次谕旨，将矿务各事宜慎选贤员，认真经理；即使产煤日绌、亏折太多，必须另筹办法，亦当豫先奏明请旨定夺。

上谕台湾巡抚刘铭传奏请官商合办台湾矿务种种纒缪着交部议处（光绪十六年八月十五日）

军机大臣字寄福建台湾巡抚刘：

光绪十六年八月十五日奉上谕：「户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会奏「台湾煤矿招商承办章程种种纒缪，请飭停办」一折，前以基隆煤矿刘铭传与英商订拟合同，办理粗率，当经降旨申飭，并谕令慎选贤员，另筹办法。该抚宜如何认真核实，妥为经理！乃此次所奏，仅称访招富商同官合办。迨章程送部后，经



该衙门会同查核其办法种种纒繆，所称可疑者三、必不可行者五，实属抉摘隐微，确中情弊。此事既经官商合办，自应官为主持；何以一切事宜悉授权于商人，官竟不能过问？且章程内既称各股皆系华人，何以总管矿务转用洋人？显有冒充影射情事。其开挖河道自撤藩篱一节，更于海防大有关系。况以特旨飭令另议之件，该抚并不奏明请旨，辄即议立章程、擅行开办，尤非寻常轻率可比！刘铭传着交部议处。该抚接奉此旨，即将现办之局赶紧停止，不准迁延回护。从来创办重大事件，必应虑及久远，慎之于始；不可胶执己见，亦不可轻信人言。基隆煤矿久无成效，该抚务当熟思审虑，筹一妥善办法，明晰具奏，候旨定夺；勿再率意径行，致干重咎。户部会奏折着钞给阅看。将此由四百里谕令知之。钦此』。遵旨寄信前来。

台湾巡抚刘铭传奏遵旨飭商退办基隆煤矿暂仍委员接办折（光绪十六年十月二十三日）（注）

窃臣于本年九月十三日承准军机大臣字寄：『光绪十六年八月十五日奉上谕：「户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会奏「台湾煤矿招商承办章程」……』等因，钦此。仰见圣恩宽厚，筹虑周详；跪聆之下，钦悚莫名！遵即飭令该商蔡应维等于九月二十日退办，一面委员接办。臣因久在病中，精神委顿，筹虑恐有未周，当飭司道会议办理情形去后。

兹据藩司沈应奎、台湾道唐景崧详称：『查基隆出产煤炭，原地方自有之利。无奈人工过贵，民洞本属无多，农忙时半皆停歇，闲时始行开采；每值夏秋，民煤即少。前两江督臣沈葆楨因恐民煤不敷船政应用，故奏请于八斗地方由官开矿。惟官办从前每年亏折银十万两，近年竭力整顿，每年亦须亏折四、五万两。委员党凤冈办理数月，适值春夏久晴，井中积水车干，出煤稍旺；每月亏折，较少千余两。现查八斗老井煤炭已于本年六月告竭，现存一井出煤无几。商人蔡应维等稟请集资同官合办，估用洋三十万元，另由暖暖地方开挖新井煤矿，利息本微；新井必须三年后始能见煤，十年后始能获利。今商人退办，官若另开新矿，不独巨款难筹；以后逐年亏折之费，亦难为继。倘停歇不办，不独船政乏煤应用；即台湾机器局、车路、轮船仅恃民煤，亦恐不能应手。中外商轮往来上海、香港，半由台湾添购烧煤，商务关税因而起色。福泉沿海船户运盐来台，装煤回闽，盐价因而便宜。煤矿停歇，商船不过台湾，关税必减；盐船无货回载，盐价必贵。且一经停歇，煤矿工匠千余人未免遽失生计；历年购办机器，矿本银十余万两亦即全行弃置。该司道等悉心筹划，刻下惟有暂仍其旧，督令委员格外撙节、认真经理，以济船政及官轮之需。仍随时察看，如果出产日绌、亏折日多，亦惟有遵照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前议，停止开采；俟筹有巨款，再于产煤丰旺之区另开新矿，以浚利源而收成效』等情会详前

来。臣覆核无异。是否准照该司道筹议办理之处？伏候圣裁！

（注）按此折并见「文丛」第二七种「刘壮肃公奏议」三六六面，题为「遵旨饬商退办煤矿并筹议情形折」，彼此文字有出入。

护理台湾巡抚沈应奎奏报「靖海」轮船暂先驾驶应用、「海镜」轮船驾赴旅顺船坞察修片（光绪十七年九月初九日）

再，前因「伏波」、「海镜」两官轮船同形朽旧，由前抚臣刘铭传奏准变通添购，经将「伏波」一船先行裁撤。旋准闽浙督臣卞宝第以「伏波」船较宽大，调回闽省，尚堪修理应用；另将厦门巡防之「长胜」轮船于光绪十六年正月拨还台湾，照旧配募舵水人等，派员管驾，以资调遣。嗣以「长胜」船质尤旧，锅炉俱坏；复经前抚臣商准督臣于八月间驶还闽省，又将「靖海」轮船调换到台。该船机器亦复年久失修，暂先驾驶应用。所有管驾、管轮、舵水等薪粮，查照闽省核实支給。至「海镜」一船，查系先由北洋调台；并经前抚臣刘铭传商准北洋大臣李鸿章令送旅顺船坞察看修用，经臣于十七年五月饬令管驾千总黄以潼驾赴旅顺交收清楚。除饬台湾善后局将各船起、往薪粮日期分别详咨外，理合附片具陈。

台湾巡抚邵友濂奏报基隆厅辖龙潭堵一带溪河显露金砂准由殷实业户雇工淘洗会同地方官设局抽厘片（光绪十八年二月初四日）

再，基隆厅辖龙潭堵一带溪河，上年秋、冬间忽有金砂显露，节经禁止私采；顾利之所在，穷民不免争趋。该处地段辽曲，山径处处可通，渐有难于查禁之势。迭据地方绅民稟请开采，当查产金各处土浅沙浮，历加考求，迄未得其根脉；若遽由官采取，一时殊无把握。比当经费支绌，成本亦未易筹。惟地利既已显呈，自无弃而不取之理。现准本地殷实业户雇工淘洗，由臣友濂派员会同他方官设局试办抽厘，并拨募营勇逐段稽查弹压，以裨国计而裕民生。

台湾巡抚邵友濂奏报暂将台湾煤矿旧用机器封储即行停止开采片（光绪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再，查基隆煤矿官办，历年亏折。前于光绪十六年间前抚臣刘铭传改请招商承办，奉旨停止，遵经委员仍旧接办。并据司道筹议，督令认真经理，以济船政及官轮之需。仍随时察看，如果出产日绌、亏折日多，惟有遵照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前议，停止开采；俟筹有巨款，再于产煤丰旺之区另开新矿，以浚利源而收成效。详由刘铭传奏奉朱批：『该衙门议奏。钦此』。当准户部会同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议覆：『办矿不外两端，有利则开，无利则止。若旧矿已竭，应开新矿；必须确有把握，奏饬遵办』等因在案。

臣到任后，详加查核，知煤炭为轮船、机器亟须之物，尚望八斗旧矿出产未尽，可以暂顾目前。诿煤源已枯，开采徒滋糜费；迭经委员查复，委系实在

情形。现饬截至本年十月，暂将旧用机器封储，即行停止开采，以资撙节。至另开新矿，仍俟随时查勘；果能确有把握，再请筹款兴办。

台湾巡抚邵友濂奏报台北机器局添造厂房及添购机器所需银两请立案片（光绪十八年十月二十日）

再，台北设立机器局制造枪炮、子弹，诚以海防军火攸关，有备无患。查鎗子一项为用较广，历年剿办番务、各军平日操用，颇少余存；本届大崙崁与恒春山社相继用兵，尤形缺乏。臣督饬局员详察其故，则以该厂机器短少，不敷制办；非由外洋酌量添购暨由厂配制各项机器并添厂屋、库房为作工储料之地，所出子弹难望多储。又，外洋枪炮日新，洋火药尤为利用。先因外洋购办不便，台省近年咨由江宁代制；平时既多周折，而海道风波，缓急尤不应手。台湾机器制造风气已开，火药与子弹相须，渐经学制有法；祇须扩充厂屋、略购机器，便可募工造办，免再隔海取资，于台防实多裨益。现虽经费奇绌，部限停购机器亦未滿期。但子药均为操防所必需，察度情形，未便因噎废食。已饬分别勘估，核实撙节，计枪子厂添造厂房、炉房、库房暨洋火药厂、起造合药、碾药、碎药、压药、筛药、光药、烘药、药库各房共需工料银一万八千余两，添购制造枪子及洋火药机器各件共需价值银一万八千六百余两；据办理机器局知府蒋斯彤开具清单，禀由善后局核详奏咨立案前来。臣复核无异。

台湾巡抚邵友濂奏报台湾铁路俟至新竹暂作停顿片（光绪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再，台湾铁路前奉海军衙门议准开办，经前抚臣刘铭传招集商股，订购铁桥、铁路、火车等件，先自基隆起造。嗣因商股观望不前，又经刘铭传奏明改归官办，拟至彰化量力进止，并请将闽省协济台湾未解银一百四万两拨用；光绪十四年十一月初六日奉朱批：『着照所请，该衙门知道。钦此』。后以勇饷不敷支放，一面商由地方绅富随时筹垫铁路工需，暂将闽省陆续解到协济银两借拨善后海防项下列收支用造报。

臣到任后，适值闽饷协济期满，经费倍形竭蹶；当经通盘筹划，奏请按年动拨司库银二十万两归入台防应用，并思停办铁路以节度支。顾竭官绅之力经营数年，若不妥筹收缩，不特料件购备尚多，工程已至五六成、七八成者均属弃置可惜；且所谓利商便民、裨益海防竟成虚语，亦与刘铭传奏办及海军衙门议准初意相乖。查铁路起自基隆，一程而至台北，又一程而至中坜，又一程而至新竹县。由此而后垄、而大甲、而彰化，尚有三程；桥路一切既未开工，大甲一溪办理尤无善法。且绅富借款日积日巨，事亦难乎为继。若就新竹暂作停顿，茶脑运载之利、海口控制之宜，北路已足自成篇幅。果使异日商务兴旺，则以余利扩充前进，仍可留作后图。已饬承办委员赶紧趲工，俟至新竹即行



截止。臣为财用支绌设法撙节起见，谨附片具奏。

台湾巡抚邵友濂奏请准销台湾铁路支用银两折（光绪二十年正月二十五日）

窃照台湾铁路造抵新竹，于光绪十九年十一月一律工竣；经臣亲临勘验，桥路各工以及码头沟道，均属平稳坚实。经将工程告竣缘由，奏报在案。

兹据善后局司道详称：『台湾开办铁路，综计路工及码头、桥沟、栅栏等项用银八十六万七千八两一钱三分三厘二毫，购买外洋钢条、车辆、铁桥、器具等项用银三十八万六千八百八十五两三钱一分六厘九毫，购买田园地价、雇用船租拽运器具、鞋笠犒赏等项用银三万九千七十七两八钱八分二厘，迁移冢柩用银二千九百八十八两七钱五分。以上共享银一百二十九万五千九百六十两八分二厘一毫，已由地方绅商随时借垫支给，应俟截留新海防捐输如数归补。至未竣工以前所收票价及养路各项开支暨应建商务局屋、修理火车厂房经费，统归入海防案内汇案支收造报』等情，详请具奏前来。臣复核无异。合无仰恳天恩饬部全数准销，以清款项。除将清册咨送户、兵、工三部核销外，谨恭折具奏并缮简明清单，恭呈御览。

台湾巡抚邵友濂奏请奖励英人玛体孙办理台湾铁路得力片（光绪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

再，据台湾善后局藩司唐景崧详称：『台湾开办铁路工程，诸事草创，一切开山筑路必须熟悉工程、明于测算之人督率教习。当经延令在台办理煤务之英国人玛体孙就近兼办，数年以来深资得力，恳请奏奖宝星』等情前来。臣查该洋人玛体孙教习在工人等办理铁路，始终得力。现在路工告竣，自应量予奖励，以资观感。合无仰恳天恩，俯准援照各国教习之例，赏给三等第一宝星，出自鸿施。如蒙俞允，由臣查照式样制造颁给，仍咨呈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发给执照，以符定章。